



Cosmo Lady (China)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都市麗人（中國）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298



2015年報

目錄

公司資料	2
財務概要	4
主席及行政總裁報告	5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8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27
企業管治報告	33
董事會報告	41
獨立核數師報告	52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54
綜合資產負債表	55
綜合權益變動表	56
綜合現金流量表	5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58
五年財務摘要	110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鄭耀南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
張盛鋒先生(副主席)
林宗宏先生(副主席)
程祖明先生
吳小麗女士

非執行董事

溫保馬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丘志明先生
戴亦一博士
陳志剛先生

聯席公司秘書

余振球先生 · FCPA, FCCA, FCA, ACS, ACIS, SIFM
吳曉兵先生

董事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

丘志明先生(主席)
戴亦一博士
陳志剛先生

薪酬委員會

戴亦一博士(主席)
陳志剛先生
張盛鋒先生

提名委員會

鄭耀南先生(主席)
丘志明先生
陳志剛先生

風險管理委員會

陳志剛先生(主席)
丘志明先生
戴亦一博士

授權代表

鄭耀南先生
余振球先生

註冊辦事處

Appleby Trust (Cayman) Ltd.
Clifton House
75 Fort Street, P.O. Box 1350
Grand Cayman, KY-1108
Cayman Islands

中國總部

中國
廣東省東莞市
鳳崗鎮鳳德嶺村
獅石廈山塘尾

香港辦事處

香港
銅鑼灣
勿地臣街1號
時代廣場1期2012室

股份過戶登記處

總處

Appleby Trust (Cayman) Ltd.
Clifton House
75 Fort Street, P.O. Box 1350
Grand Cayman, KY-1108
Cayman Islands

香港分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樓
1712至1716號舖

公司資料

法律顧問

有關香港法律：
佳利(香港)律師事務所
香港
軒尼詩道500號
希慎廣場37樓

有關中國法律：
競天公誠律師事務所
中國北京
朝陽區
建國路77號
華貿中心
3號寫字樓34層

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中環
太子大廈22樓

合規顧問

招銀國際融資有限公司
香港
中環
夏慤道12號
美國銀行中心
18樓1803-4室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鳳崗分行
東莞農村商業銀行鳳崗分行
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雁田分行

股份代號

2298

本公司公司網址

www.cosmo-lady.com.hk

投資者關係聯絡資料

cosmo-lady@pordahavas.com



財務概要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5年	2014年	變動
收入	人民幣千元	4,953,415	4,007,636	+23.6%
經營利潤	人民幣千元	688,803	575,056	+19.8%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	人民幣千元	540,008	425,227	+27.0%
毛利率	%	42.7%	39.1%	+9.2%
經營利潤率	%	13.9%	14.3%	-2.8%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率	%	10.9%	10.6%	+2.8%
每股盈利				
- 基本	人民幣分	28.33	24.86	+14.0%
- 攤薄	人民幣分	28.33	24.86	+14.0%
每股末期股息	港仙	11.00	10.00	+10.0%

		於12月31日		
		2015年	2014年	變動
資產負債比率	%	淨現金	淨現金	
流動比率	倍	3.2	4.4	-1.2
平均存貨週轉期	日	92.5	78.0	+14.5
平均應收賬款週轉期	日	29.4	20.6	+8.8
平均應付賬款週轉期	日	49.2	36.6	+12.6

主席及行政總裁報告



鞏固 市場優勢



尊敬的各位股東：

過去的2015年是不平凡的一年。在這一年中國宏觀經濟增速下滑較快，2015年國內生產總值（「GDP」）與上年相比增長6.9%；社會消費品零售總額較上年增長10.7%，增速較上年亦有下降。中國經濟增長已進入新常態，但中國政府大力推進經濟供給側的結構性改革，宏觀經濟形勢總體保持穩定。

過去的2015年，集團面臨整體宏觀經濟低迷，社會消費品零售總額增速下降、第四季度暖冬天氣影響、公司物流倉儲中心搬遷等複雜局面的考驗。但集團繼續專注於中國貼身內衣物市場規模最大、增速最快的大眾市場部分，提高集團在大眾市場的市場佔有率。同時通過對高端品牌歐迪芬的收購，集團實現了從貼身內衣物大眾市場到高端市場的全覆蓋。因應諸多不利的因素，集團積極因勢利導、超前謀劃出台各種應對措施，保持了集團在宏觀經濟增速下滑速度加快的情勢下經營業績的持續穩定快速增長。

鄭耀南先生
主席兼行政總裁

過去的2015年，雖受各種負面因素相互交織的影響，但在集團管理層及所有員工的努力下，集團繼續取得優秀的經營業績：我們的總收入由截至2014年度的約人民幣40.08億元上升至2015年度的約人民幣49.53億元，增長23.6%；經營利潤由2014年度的約人民幣5.75億元上升至截至2015年度的約人民幣6.89億元，增長19.8%；2015年度的淨利潤為約人民幣5.40億元，較2014年度增長27.0%；2015年每股盈利相應為人民幣28.33分（2014年：人民幣24.86分），較2014年度增長14.0%。面對整體不佳的市場環境，我們的各項經營指標表現良好。为了更好的回報本公司股東（「股東」），都市麗人（中國）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建議派發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港幣11.0仙（相當於人民幣9.31分），派息比率為股東應佔溢利的32.9%。

過去的2015年，集團採取多渠道的策略。在貼身衣物大眾市場，我們的品牌都市•儷人、都市•絲語及都市•繽紛派繼續強化在三四線城市渠道下沉的佈局。三四線城市渠道因其投資少、回報水準高正成為公司渠道發展的重點方向之一。公司繼續加強商業街、社區、校區、交通樞紐、商業超市五種店型的佈局，其中社區店因其良好的發展態勢成為公司未來渠道開拓的重點。公司在加強線下渠道發展的同時，也加強線上渠道的開拓。公司電商發展雖不到兩年時間，但因我們的品牌都市•儷人、都市•絲語及都市•繽紛派強大的品牌效應，電商業務發展迅速。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公司電商營業收入約為人民幣1.75億元，較上年同期增長136.6%。集團在主要電商平台天貓、京東、唯品會上貼身內衣物品類產品銷售均排名前十，銷售情況火爆。

過去的2015年，集團採取多品牌的策略。集團致力於為年輕一代提供貼近消費需求、極具性價比的產品。我們繼續加強自在時光新品牌的經營，通過進一步明確自在時光品牌簡約年輕時尚品牌定位，鎖定年齡在18歲至30歲的年輕顧客群，不斷改善店鋪形象、提升產品質素，使自在時光品牌獲得了良好的發展機會。我們通過收購高端品牌歐迪芬，進入貼身內衣物高端市場渠道。收購後通過對歐迪芬進行品牌重塑、銷售渠道優化、供應鏈改造、IT資訊系統的建設，使歐迪芬公司同店增長不斷提升，整體經營業績扭虧為盈，歐迪芬品牌逐漸煥發生機，我們對歐迪芬未來發展前景看好。

過去的2015年，集團採取產品多品類的策略。我們致力於為消費者提供一站式的購物體驗，因此進一步豐富產品線，推出了兒童品牌咪雅佳，進軍兒童貼身衣物品類。我們亦加強功能性內衣品牌都市麗人的秘密品類開發，不斷擴充豐富品類。在冬季，中國的女性消費者更願意選擇購買穿著美麗、保暖的打底褲，而不僅僅選擇購買傳統的秋褲。我們緊抓時尚潮流，優化打底褲品類，打底褲品類在報告期內獲得良好的業績。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打底褲品類全年銷售量超過1,300萬條，銷售收入較去年同期增長39.8%。集團繼續加強男士品類的開發和推廣，男士品類收入繼續延續穩定增長的態勢。

過去的2015年，集團進一步強化品牌推廣力度。集團於2015年4月舉辦大型貼身衣物時尚秀，邀請女士形象代言人林志玲小姐、男士形象代言人黃曉明先生及其他中國著名演藝明星連袂登場。該內衣時尚走秀活動展示了公司產品最新流行時尚和優秀特質，在行業內產生重大影響力，使我們的品牌形象進一步深入人心。我們亦加強與國內電視媒體、網路媒體等不同類型媒體的溝通聯繫，如集團獨家冠名浙江衛視新藍網《奔跑吧兄弟》第二季節目，以及冠名《中國好聲音》網路直播媒體新藍網。我們正在籌備於2016年4月舉辦一場亞洲最大影響力的時尚秀，以進一步擴大集團品牌影響力。

過去的2015年，中國經濟增長持續放緩。集團判斷2016年中國經濟將繼續持續波動，經濟下行的風險依然存在，因此我們對2016年的經濟形勢保持謹慎樂觀。但是危中也有機，機遇與挑戰並存。在經濟環境好的時候，企業經營普遍是「水漲船高」，但經濟環境劇烈波動時，企業經營是「水退潮落」，大批企業會被市場淘汰。「打鐵還需自身硬」，只有自我革新，勇於求變的企業才能在不利的環境中立於不敗之地。集團所處的行業主要在貼身內衣物大眾市場，貼身內衣物產品具有最基本的消費品、抗週期的產品屬性。集團將在市場租金下降、人工成本保持穩定的有利情況下，採取更多的戰略措施逆勢發展，為未來的發展進一步佈局，拓展更大的發展空間。

未來的2016年，公司將保持穩健的經營思路，在擴大公司渠道規模的同時，更加注重公司內涵式發展，更加注重提高品牌力、更加注重提高產品力，更加注重提高企業的零售能力。集團將繼續整合內部各種資源，實現大眾市場品牌與高端市場品牌的協同效應。相信通過集團持續的內部優化和外部擴張並舉，我們的品牌將成為更多消費者選擇的大眾化、高性價比、產品時尚的知名品牌。也相信集團將圓滿完成2016年的各項規劃和任務，為股東創造更好的業績回報。

主席兼行政總裁

鄭耀南

香港，2016年3月29日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市場回顧

保持中國經濟穩步增長

2015年中國經濟出現一系列大事件。根據中國國家統計局之資料，2015年國內生產總值為人民幣67.671萬億元，同比增長6.9%。該增長自1990年以來首次低於7.0%。此外，2015年為中國股市波動較大的一年，且人民幣兌美元持續貶值，導致中國經濟面臨壓力。

為保持中國經濟穩定增長，中國政府繼續進行經濟改革且採取系列穩健增長措施，該等措施日益見效。中國政府預期未來五年GDP平均增長率將超過6.5%，且城鄉居民的人均收入於2020年將較2010年翻一番。

近期，消費增長不斷驅動經濟增長。根據中國商務部數據，消費對經濟增長的貢獻率於2015年達66.4%，較去年增長15.4%。該增長主要由於中國生活水平的持續提高及經濟增長的步伐穩定。於2015年，中國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長7.4%，達人民幣21,966元。城鎮居民的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長6.6%，達人民幣31,195元，而農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長7.5%，達人民幣11,422元。於2015年，中國社會消費品零售總額增長10.7%，達人民幣30.093萬億元，其中城鎮地區的零售總額佔該零售總額的86.1%，較2014年增長10.5%。農村地區零售額較2014年亦增長11.8%。根據以上數據，預期中國經濟未來將持續健康穩定發展。

中國貼身衣物行業持續高增長率

受不斷增長的收入水平及高質生活需求的驅動，中國消費者不僅提高對外套產品的標準，對貼身衣物亦有更高要求。隨著不斷增長的需求，中國貼身衣物市場的零售值總額於過往五年保持兩位數的增長，且受強勁市場營銷及不同分部市場發展的影響，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預期未來五年中國貼身衣物零售市場總額的複合增長率（「複合增長率」）約為13.2%。

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自2011年至2015年，大眾市場的市場份額大幅增長，市場份額由47.8%增長至51.0%。由於潛在消費者基礎龐大及現有消費者更換其貼身衣物之需求不斷增加，大眾市場預期發揮巨大市場潛力，於2020年末市場份額增至55.7%，自2015年至2020年的年複合增長率為15.2%。由於消費者持續追求具有高性價比之產品，合理定價對大眾市場之快速增長產生巨大影響。此外，大眾市場消費者之另一特徵為持續追求款式多樣之產品。



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中國貼身衣物市場為一個高度分散之市場，擁有逾3,000名市場參與者。由於本集團之目標定位為市場容量最大且增速最快之大眾市場，故消費者需求大幅增加，於2015年，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佔3.3%之市場份額，於中國整個貼身衣物市場排名榜首。縱觀整個市場，本集團於過往年度就總零售銷售額而言為中國最大的品牌貼身衣物公司。就中國整個貼身衣物市場之各主要產品類別而言，於2015年，本集團就文胸、內褲、睡衣及家居服銷售方面排名第一，就保暖服的零售銷售方面排名第二。在所有大眾市場參與者中，本集團為唯一的領先市場品牌，於2015年佔貼身衣物大眾市場總零售銷售額之6.4%之市場份額。

業務回顧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由於本集團努力為其股東創造最高利益，本集團的收入較上年度增長23.6%，達人民幣4,953,415,000元。儘管2015年中國經濟面臨不確定因素等挑戰及於2015年第四季度暖冬影響，本集團及時完善及有效採取其戰略計劃，銷售收入取得滿意增長，及2015年全年同店銷售保持中等單位數增長。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利潤增長27.0%，達人民幣540,008,000元。2015年每股盈利達人民幣28.33分（2014年：人民幣24.86分），較去年增長14.0%。

於2015年，本集團透過增加品牌知名度、全面發展多個分銷渠道及多樣化的品牌下全面的產品類別，不斷追求在中國貼身衣物行業的大眾市場繼續增長。同時，本集團亦透過於2015年第一季度收購歐迪芬及其子品牌（「收購事項」）（包括但不限於璐比、伊夏）（「收購品牌」）等若干知名高端品牌，進入中國高端貼身衣物市場。憑藉其廣大零售網絡、多樣化產品、多樣化品牌策略，本集團已進一步鞏固其年度內在中國貼身衣物最大品牌企業的行業地位。

里程碑：升級為高端貼身衣物分部

於2015年3月1日，本集團訂立資產轉讓協議以收購（其中包括）有關收購品牌的銷售、設計、研發及生產之資產及業務。透過收購事項（有關收購事項之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於2015年3月1日刊發之公告），本集團成功進入中國高端貼身衣物銷售渠道，包括中國一二線城市的百貨商場及購物中心，並因此獲得高端貼身衣物市場之客戶，本次收購為進一步開發高端貼身衣物市場打下堅實基礎。緊隨收購事項後，本集團推出若干舉措實現將收購品牌整合及合併至本集團經營，以產生收購品牌與本集團之間的協同效益，包括連接各門店與總部的經營系統，令本集團可直接控制新收購零售網絡、實施企業資源計劃系統、提高零售、營銷及物流能力以及與供應商重新協商更優惠之條款。本集團成功改善零售管理、降低收購品牌經營若干成本、開發收購品牌項下之不同種類新產品及推出年度內為市場所歡迎之促銷活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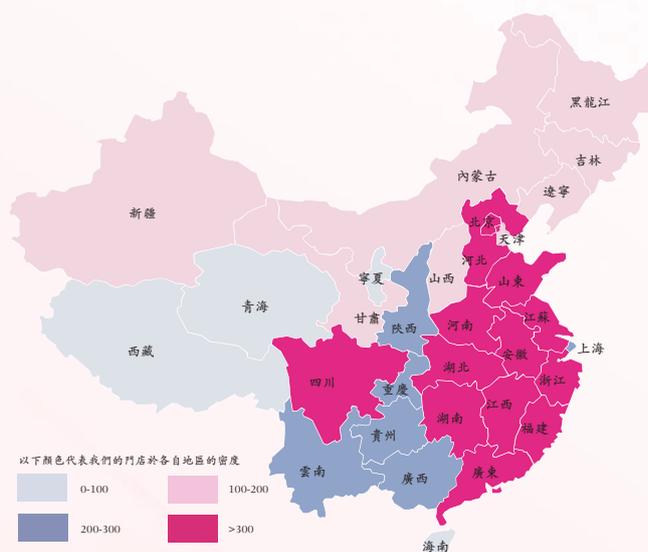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於2015年12月31日，收購品牌有551家零售店(包括189家加盟店及362家自營店)，主要位於中國主要城市之大型購物中心及百貨商店。

自收購品牌之賬目於2015年6月1日於本集團之賬目合併入賬以來，其財務表現有所改善。由於上文所述之一系列改善及策略計劃，收購品牌的財務表現已於收購事項後大幅提高。

儘管銷售表現令人鼓舞，本集團將繼續精簡優化收購品牌未來的業務經營及分銷網絡，更為重要的是，加強及提升收購品牌在高端市場的品牌知名度。

廣泛覆蓋中國及高效的分銷網絡



具有覆蓋中國超過330個地級市以及全部省、市、自治區的龐大及廣泛分銷網絡是本集團有別於其他市場參與者的一個競爭優勢。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本集團於2015年所有主要貼身衣物市場參與者中的零售門店數在中國排名第一。龐大的網絡令本集團與不同地區之消費者廣泛有效聯繫。於2015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分銷網絡包括8,058家零售店，其中6,937家為加盟店，1,121家為自營店(不計及收購品牌的分銷網絡)。本集團於2015年淨增加1,032家零售店(不包括收購品牌之門店)，其中888家為加盟店，144家為自營店。主要擴張部分位於本集團市場份額相對較低的地區。

於2015年，本集團繼續其於五個主要區域類型(包括商業街、社區、交通樞紐、校區及商業超市)的大眾市場零售網絡以及商場、百貨店及購物中心的高端零售網絡的漸進擴張策略。此外，為提高市場滲透及取得穩定持續業務發展，本集團在全國開拓零售門店，尤其是在發展潛力較大的地區(主要為三、四線城市及縣城)。鑒於中國不確定之經濟狀況，本集團更謹慎地監控門店擴張計劃及加強相關政策。

針對廣泛消費者的多種品牌

本集團透過其於貼身衣物行業的營業價值鏈採取多種品牌策略。本集團目前已有十個主要品牌，為不同地區不同品味的消費者提供多樣化的高性價比的產品及滿足大眾及高端市場的需求。

就大眾市場分部而言，本集團通過多樣化的品牌向女性顧客營銷其產品，包括「都市•儷人」、「都市•絲語」、「都市•繽紛派」、「都市麗人的秘密」及「自在時光」，其中每個品牌都展示了不同的設計風格且屬於不同的價格範圍及針對不同的年齡階層，而男性及兒童產品銷售品牌分別為「都市•鋒尚」及「咪雅佳」。就高端市場而言，本集團銷售歐迪芬及其子品牌項下之產品。

「都市•儷人」、「都市•絲語」及「都市•繽紛派」仍為本集團之核心品牌，佔本集團收入超過80%，而於2014年第四季度推出的「自在時光」品牌，以簡單清新的韓版設計理念，為本集團2016年創造新的增長勢頭。「自在時光」以合理的價格範圍為具有時尚意識之年輕消費者提供優質產品。年內，本集團以簡單活力之風格改善「自在時光」專賣店之設計，達致明顯銷售增長，此次改善受到市場的廣泛歡迎。於2015年12月31日，本集團有60間「自在時光」專賣店。本集團認為此品牌於2016年將繼續保持其增長潛力。



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之資料，就男性產品而言，「都市•鋒尚」於2015年繼續為中國男性貼身衣物市場零售銷售之領導品牌。鑒於男性貼身衣物市場之高增長潛力，本集團一直致力於豐富男性產品，市場實際上處於起步階段，男性消費者正在提高自身對貼身衣物之品牌意識，並逐漸意識到舒適貼身衣物之重要性。儘管如此，本集團將繼續整合其能力，進一步滲透入男性貼身衣物市場。

多樣化之產品組合

為滿足消費者之增長需求，本集團一直致力於實現其產品組合多樣化，從多方面入手，如產品功能及設計。「都市麗人的秘密」為一個於2014年推出之優質貼身衣物品牌，產品質量上乘兼具塑身效果，旨在吸引都市白領女士及富裕的家庭主婦。於2015年，為鞏固本集團之領導地位及在其門店提供一站式的購物體驗，本集團推出一個新品牌「咪雅佳」，為兒童與青少年提供貼身衣物產品。除迎合兒童及青少年需求之時尚設計外，因市場對兒童安全優質衣物之需求日益增長，咪雅佳亦強調舒適衛生。於2015年12月31日，「咪雅佳」品牌於本集團約6,700間門店中有售。



為進一步提升其品牌價值，本集團已於2015年與華特迪士尼集團訂立合作協議及獲授權推出印有迪士尼卡通人物的貼身衣物。該等產品預期於2016年上半年以本集團之品牌(包括「咪雅佳」)面世。本集團相信，上海迪士尼於2016年6月開幕將有效促進本集團迪士尼系列產品的銷售。本集團亦與三麗鷗集團(Sanrio Group)合作，並已推出印有諸如凱蒂貓及酷企鵝等著名卡通人物產品。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本集團明白產品質量及功能之持續升級有助增強其競爭優勢。除投資內部研發外，目前，本集團與多家國際著名公司合作開發及提升其產品，包括與日本最大的腈綸纖維公司之一的三菱麗陽株式会社合作推出暖智能保暖衣(專營「Warmtech」生產面料和品牌)及英威達(為美國科氏工業集團之附屬公司，專營「萊卡」纖維)。



此外，作為一個負責任市場參與者，本集團致力於改善女士之健康。於2015年，本集團與國際知名乳腺癌意識慈善平台「粉紅絲帶」合作，通過一系列活動(包括設計、推廣及銷售「粉紅絲帶」系列文胸)培養此方面之知識，該活動受到市場廣泛歡迎。該活動提升消費者對女性健康意識，同時在其產品中加入新元素，成為本集團產品多樣化發展策略之增長動力。

電子商務之利好表現

本集團意識到電子商務作為中國貼身衣物行業其中一個銷售渠道之重要性，並於2014年2月推出其電子商務平台。自2014年第二季度起，本集團已採納有效之策略與知名線上銷售平台(包括但不限於天貓、唯品會及京東)合作。於2015年，本集團進一步透過提升其品牌意識及增加線上平台瀏覽量、拓寬線上銷售網絡及加強線上和線下銷售渠道的融合，鞏固該等分銷渠道。此外，本集團於年內獲邀加入聚划算的精選核心商人聯盟，其為阿里巴巴集團經營的一個大型網絡銷售平台。該聯盟成員有權通過阿里巴巴集團經營的網絡媒體平台優先享有與營銷活動有關的額外資源與支持。該授權大力推動了本集團整體電子商務業務之銷售增長。



得益於本集團發展電子商務業務之努力，其2015年之表現令人滿意，特別是於2015年11月11日的「光棍節」(中國有名的網上購物節)，本集團的銷售及瀏覽量較2014年取得驕人增長。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電子商務銷售收入達人民幣174,571,000元，佔本集團總收入之3.5%(2014年：1.9%)。該等款項較去年之電子商務銷售增長136.6%。

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之資料，電子商務銷售佔2015年中國整個貼身內衣市場總銷售之3.2%。然而，由於移動互聯網及智能手機的發展，電子商務銷售於未來五年將會大幅增長，於2020年佔市場份額之6.5%。因此，本集團之電子商務銷售比例日後將持續大幅增長。

消費者忠誠度：長期可持續增長之實質

本集團推出一項會員計劃，於2015年12月31日註冊會員(「會員」)已超過3,700萬人。該會員計劃有效地使本集團了解來自不同背景及不同地區的消費行為及習慣，以便本集團推出不同營銷活動，加強顧客對本集團品牌的忠誠度。

此外，本集團確認在其市場營銷及推廣活動中，會員參與為其成功之關鍵因素。就此而言，本集團自身之電子商務平台(www.dslrpark.com)*為本集團及其會員之有效溝通渠道，如會員可參與定期舉行的會員促銷活動，根據其會員類別享有不同級別的折扣、用其購買累積的積分兌換免費禮品或在本集團電子商務平台購買產品時獲得現金折扣。本集團的會員計劃亦為其進一步發展電子商務業務提供龐大且忠誠的客戶基礎。

此外，為加強會員之管理，增進會員對本集團之感情並協助加盟店準確開展針對會員之營銷活動，自2015年11月，本集團已為加盟店開始編程開發移動應用程式(「應用程式」)，因此加盟店將可因能夠及時準確取得其會員之銷售數據及購買行為而獲利。該應用程式之編程開發現已完成，正在聯合測試認證階段。預期該應用程式將於2016年上半年推出。於該應用程式推出使用後，預期會員銷售比例將能夠大幅增加，同時為加盟店推出專屬會員營銷活動提供強大基礎。

* 此網站內容不構成本年報之一部分。

專注及有效的品牌建設計劃

品牌認知為消費者作出採購決定之主要因素，並為長期業務發展之關鍵。本集團持續投資營銷活動，透過廣泛多樣媒體涵蓋傳統渠道(如電視媒體)、展會及各種贊助活動等培養消費者忠誠度及品牌意識。為優化整體營銷策略之有效性，本集團繼續邀請中國知名藝人林志玲小姐及黃曉明先生分別擔任其核心女士品牌及其男士品牌「都市•鋒尚」之代言人。彼等參與各種推廣營銷活動促進了本集團之企業以及品牌之形象。



為了增強本集團於中國貼身衣物市場之影響力及領軍地位，本集團於2015年4月為其最新產品系列舉辦主題為「The One」之年度大型貼身衣物時尚秀，該走秀展示了都市麗人的高品質及潮流產品，亦彰顯了其引領中國貼身衣物時尚潮流之地位。於該大型時尚潮流走秀上，本集團代言人、其他藝人及專業模特身著本集團之時尚新品進行走秀，該活動獲得了觀眾及媒體的廣泛認可。

除以上活動外，為了紀念本集團第十億件貼身衣物產品之銷售，本集團於2015年11月舉行了一次盛大紀念慶典。於慶典上，專業模特以走秀的方式展示了不同主題(如古代中國不同朝代)的東西方風格傳統內衣產品，詮釋了內衣文化的跨時代變革。慶典的亮點為林志玲小姐對第十億件特製紀念性精品內衣產品的展示。該活動被媒體廣泛報道，並進一步提升了本集團於市場中的領導地位。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作為提升本集團曝光度及公眾知名度的有效方式，本集團已於2015年贊助一系列知名中國綜藝節目，包括浙江衛視的「奔跑吧兄弟」、「中國好聲音4」、「挑戰者聯盟」、「12道鋒味」及北京衛視的「歌手是誰」，該等方式極大地提升了本集團的品牌形象。我們亦於全年實施其它營銷計劃，包括電視廣告、紙品印刷／在線廣告、於不同城市舉辦的小型時尚秀及於各節日專門組織的促銷活動，該等方式極大地提升了本集團的品牌知名度並促進了銷量。

流線型零售及供應鏈管理



鑒於持續擴張，本集團明白優秀的物流管理是長期可持續發展的重中之重，因此已不斷加速打造其供應鏈。除現有的本集團位於東莞總部的物流中心及位於天津的區域性物流中心外，本集團位於東莞的新核心物流中心已於2015年7月開始營運。新東莞核心物流中心建築面積逾70,000平方米，擁有先進的自動化設備，極大地提升了本集團有關運輸及倉儲量之物流能力以及分揀效率，亦縮短了訂單處理週期。與此同時，於天津之另一新區域性物流中心之建設已於2015年4月動工，且預計將於2017年開始營運。

除以上事件外，為應對不斷變化的市場環境，本集團已於2015年採用訂單管理系統（「**訂單管理系統**」）。於運營訂單管理系統中，我們以快速及有效的供應鏈管理為目標，來自多個渠道的訂單可整合至單一管理系統，由此所有資料之獲取將更為方便及直觀。該訂單管理系統項目一期已於2015年4月完工，實現了對倉庫庫存的單一途徑管理，亦為不同的物流流程（如產品直接分銷、轉運及快遞）提供了支持。訂單管理系統項目二期將於2016年開始運營，屆時將可實現對供應商庫存的管理及對運送中產品的跟蹤。

此外，本集團一直致力於鞏固其供應鏈管理。於供應鏈上游，本集團不斷加強其信息系統與其原材料供應商及代工供應商之間的聯繫，促進了該等供應商與本集團之間的信息共享及流動。這不僅提升了本集團與供應商於生產及訂單週期上的效率，亦為本集團採購條款磋商提供了有意義的資料。

於零售方面，本集團已採用銷售終端系統，該系統與本集團總部進行每日分析的中央系統相連接，因此本集團能夠及時知曉及應對市場變化，對生產計劃及營銷策略進行及時及靈活的調整，以更準確地把握市場機會及管理存貨風險。針對逐漸成為潮流的移動支付作為支付手段，本集團已於2015年與騰訊及中國電信訂立安排，以透過於現有之零售點出納系統之基礎上採用移動支付系統——微信支付及翼支付，亦對這一支付方式進行探索開發。實施該等系統不僅使得消費者有更多支付方式可供選擇，更有助產品銷售額大幅提升。



本集團將繼續優化其於零售管理、採購、生產過程、配送協調及庫存管理中的訊息技術系統。

竭誠的產品創新及質量控制

處於潮流意識不斷提升、對內衣舒適度要求不斷增加的市場環境下，本集團已對其產品創新能力進行投資，以生產新的以消費者為導向的產品。措施包括不斷進行計算機化設計系統開發及聘用及挽留優秀設計師。現時，本集團為各主要產品類別聘請專責產品設計、研究及開發團隊，約100名員工，發佈全年全新的產品外觀及功能以應對消費者需求變化。截至2015年12月31日，本集團於中國擁有117項註冊專利。

除產品創新外，為確保向消費者提供高質量產品，本集團致力於採納功能完備的質量監控體系。鑒於不斷擴張業務，本集團正於東莞建造內置精良設備的新質量監控中心，佔地面積約1,200平方米。本集團將繼續尋求符合消費者利益的質量監控管理最高標準。

企業社會責任及獎項

作為克盡己任的企業公民，本集團不僅專注為客戶提供高質量產品，而且一直致力回饋其經營業務所在社區。於2015年，本集團已向多個從事教育及發展貧困兒童少年之慈善組織（如廣東僑屆人文學會、新閩青年服務中心及廣東青少年發展基金）作出捐款。

本集團於貢獻及領導中國貼身衣物市場方面所作的努力有目共睹。於2015年，本集團榮獲以下稱號：中國針織工業協會授予「中國針織行業品牌貢獻獎」，肯定了本集團對該行業的持續貢獻；及中國紡織工業聯合會和中國紡織服裝教育學會授予「中國紡織服裝人才培養基地」稱號，肯定了本集團在培養中國紡織工業優秀人才方面所作的努力。本公司將致力於為其顧客提供高質量產品及對貼身衣物作出貢獻。

財務回顧

收入

本集團收入源自銷售產品，包括向加盟商或透過自營店及網絡銷售平台向消費者銷售產品。

總收入由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007,636,000元上升23.6%至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953,415,000元，主要由於加盟店及自營店數目增加，帶動已售產品銷量上升，再加上零售網絡經營效率提升以及網絡銷售平台業績有所增長。

按銷售渠道劃分的收入

本集團透過由8,609間門店（截至2015年12月31日包括遍佈全國逾330個地級市的7,126間加盟店及1,483間自營店）及網絡銷售平台組成的廣闊銷售網絡向消費者銷售產品。下表載列按銷售渠道劃分的總收入明細，各項以準確金額及所佔總收入的百分比列示。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5年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向加盟商銷售	3,155,892	63.7	2,689,850	67.1
零售	1,622,952	32.8	1,244,013	31.0
電子商務	174,571	3.5	73,773	1.9
總收入	4,953,415	100.0	4,007,636	100.0

按產品類別劃分的收入

本集團的收入源自五個主要貼身衣物產品系列：文胸、內褲、睡衣及家居服、保暖服及其他。下表載列按產品類別劃分的總收入明細，各項以準確金額及所佔總收入的百分比列示。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5年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文胸	2,269,562	45.8	1,854,044	46.3
內褲	795,833	16.1	622,152	15.5
睡衣及家居服	715,422	14.4	606,815	15.1
保暖服	600,198	12.1	517,094	12.9
其他 ⁽¹⁾	572,400	11.6	407,531	10.2
總收入	4,953,415	100.0	4,007,636	100.0

附註：

⁽¹⁾ 包括打底褲及緊身褲、背心、襪子及配飾。

按品牌劃分的收入

本集團的收入源自不同品牌的貼身衣物產品：都市•儷人、都市•絲語、都市•繽紛派、都市•鋒尚、都市麗人的秘密、自在時光以及歐迪芬及其附屬品牌等新收購品牌。下表載列按品牌劃分的總收入明細，各項以準確金額及所佔總收入的百分比列示。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5年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都市•儷人	2,015,772	40.7	1,679,758	41.9
都市•絲語	1,360,763	27.5	1,244,193	31.0
都市•繽紛派	628,711	12.7	460,206	11.5
都市•鋒尚	599,298	12.1	496,758	12.4
歐迪芬	179,942	3.6	—	—
其他	168,929	3.4	126,721	3.2
總收入	4,953,415	100.0	4,007,636	100.0

按地理位置劃分的收入

為方便進行銷售及作出決策，本集團劃分四個銷售地區以便管理全國零售網絡，即華南、華東、中國西南部及華北（全部定義如下），而此等地區各自獨自向總部匯報。下表載列按地理位置劃分的總收入明細，各項以準確金額及所佔總收入的百分比列示。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5年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華南 ⁽¹⁾	1,893,066	38.2	1,800,279	44.9
華東 ⁽²⁾	1,241,543	25.1	804,075	20.1
中國西南部 ⁽³⁾	912,791	18.4	748,986	18.7
華北 ⁽⁴⁾	906,015	18.3	654,296	16.3
總收入	4,953,415	100.0	4,007,636	100.0

附註：

- (1) 華南包括廣東、福建、湖北、湖南、廣西、江西及海南（「華南」）；
- (2) 華東包括上海、江蘇、浙江、安徽、山東及河南（「華東」）；
- (3) 中國西南部包括四川、重慶、甘肅、青海、雲南、貴州、西藏、新疆及寧夏（「中國西南部」）；及
- (4) 華北包括黑龍江、吉林、遼寧、北京、內蒙古、河北、天津及山西（「華北」）。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華南及華東一直為兩大地區市場，於截至2015年及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分別合共貢獻約63.3%及65.0%總營業額。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來自華南及華東的收入合共佔總收入的百分比相較2014年同期有輕微下降，此乃由於華北銷售較去年顯著增加38.5%。

銷售成本

銷售成本主要包括確認為銷售成本的存貨成本、僱員福利費用、政府收費及徵費、存貨撇減及其他。

鑒於業務擴充，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銷售成本準確金額相較2014年同期增加16.3%。下表載列銷售成本明細，各項以準確金額及所佔總銷售成本的百分比列示。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5年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確認為銷售成本的存貨成本	2,758,818	97.2	2,358,988	96.7
政府收費及徵費	31,100	1.1	23,017	0.9
僱員福利費用	27,247	1.0	21,003	0.9
存貨撇減	20,699	0.7	36,695	1.5
其他	757	0.0	414	0.0
總銷售成本	2,838,621	100.0	2,440,117	100.0

毛利及毛利率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毛利人民幣2,114,794,000元，較2014年同期增加34.9%。

本集團毛利率由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39.1%增至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42.7%，此乃主要由於銷售渠道及產品組合不斷改善、進一步整合行業供應鏈以及繼續鞏固規模經濟。

銷售及營銷費用

銷售及營銷費用主要包括僱員福利費用、土地及樓宇的經營租賃租金、代銷費、營銷及推廣費用、確認為費用的消費品、折舊及攤銷以及其他。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包含於僱員福利費用的以權益結算股份支付的報酬為人民幣2,081,000元（2014年：人民幣2,655,000元）。

銷售及營銷費用由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890,308,000元增加46.8%至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306,751,000元。該增加主要歸因於(i)自營店數目由2014年12月31日的977間增加至於2015年12月31日的1,483間，故綜合僱員福利費用、土地及樓宇的經營租賃租金及代銷費等費用於所示年度顯著增加；(ii)電子商務業務大幅擴張導致年內相關營銷及市場推廣開支顯著增加；及(iii)因收購產生的收購品牌相關額外營銷及市場推廣開支增加。

一般及行政費用

一般及行政費用主要包括僱員福利費用、政府收費及徵費、顧問服務費、折舊及攤銷以及其他。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包含於僱員福利費用的以權益結算股份支付的報酬為人民幣4,938,000元（2014年：人民幣6,196,000元）。

一般及行政費用由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85,792,000元增加6.3%至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97,495,000元。該增加主要歸因於僱員福利費用因本集團業務擴張而增加人民幣32,466,000元部分被上一年度產生的一次性上市開支減少人民幣22,676,000元抵銷。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包括加盟費收入、軟件使用費收入、政府補助、服務費收入及其他。

其他收入由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79,098,000元輕微減少3.0%至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76,735,000元。該減少主要由於大部分加盟店（本集團提供內部設計服務）於2014年或之前完成第四代店面形象升級及為開設更多門店而對現有加盟商提供的裝修補助導致的服務費收入顯著減少人民幣16,348,000元部分被已收政府補助增加人民幣9,808,000元抵銷所致。

其他收益 — 淨額

其他收益淨額包括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淨虧損及匯兌收益淨額。

財務收入

財務收入指來自短期銀行存款、給予第三方之貸款及其他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截至2015年及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財務收入分別為人民幣21,766,000元及人民幣12,400,000元。

所得稅費用

所得稅費用主要指本集團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有關所得稅規則及規例應繳的所得稅。所得稅費用包括當期所得稅項及遞延所得稅項。當期所得稅項包括本集團的中國附屬公司根據其應課稅收入，按稅率25%繳納的中國企業所得稅。遞延所得稅按資產和負債稅務基礎與其賬面值之間產生的暫時性差異確認。所得稅費用由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62,229,000元增加至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70,561,000元。該等所得稅費用增加乃主要由於應課稅收入增加。截至2014年及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實際稅率分別為27.6%及24.0%。於2015年12月31日，本集團已履行所有納稅義務，且概無任何未解決稅項糾紛。

營運資本管理

	本集團 截至12月31日		不包括已收購品牌 截至12月31日	
	2015年	2014年	2015年	2014年
存貨週轉天數	92.5	78.0	88.3	78.0
應收賬款週轉天數	29.4	20.6	29.6	20.6
應付賬款週轉天數	49.2	36.6	49.9	36.6

存貨週轉天數增加14.5天主要由於存貨結餘由於201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638,606,000元增加至於201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800,377,000元，乃主要由於自營店銷售比重增加以及於2015年6月完成收購已收購品牌相關資產之影響。

應收賬款週轉天數由截止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20.6天增加至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29.4天，乃由於2015年第四季度之暖冬天氣對加盟店的零售業績及現金流產生暫時性負面影響從而於2015年12月臨時延長授予加盟商之信貸期所致。

應付賬款週轉天數由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36.6天增加至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49.2天，乃由於提高了對代工廠的議價能力。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保持強勁及健康的資產負債表。於2015年12月31日，營運資金淨額為人民幣1,874,372,000元，較2014年12月31日增加4.5%或人民幣81,022,000元。於2015年12月31日，流動比率為3.2倍（2014年：4.4倍）（流動比率以以下公式計算所得：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經營活動產生現金淨額為人民幣402,704,000元（2014年：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人民幣54,111,000元），主要歸因於本集團擴充業務以及經營現金流管理優化。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人民幣229,319,000元（2014年：人民幣279,290,000元）。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就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包括零售店裝飾）支付的款項及按金、向第三方貸款及收購業務分別投放人民幣192,945,000元、人民幣105,000,000元及人民幣74,800,000元。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人民幣151,175,000元（2014年：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人民幣964,512,000元），主要歸因於向當時權益持有人派付的股息人民幣151,175,000元。

於2015年12月31日，本集團錄得淨現金狀況人民幣950,639,000元（2014年：人民幣921,337,000元）。

資本性支出

資本性支出由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30,816,000元增加至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46,954,000元。2015年資本性支出主要用於(i)撥付東莞及天津物流中心的建築工程費用，(ii)收購事項，(iii)為新設自營店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iv)添置計算機軟件，及(v)投資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及合營企業。

資產質押

於2015年12月31日，本集團概無就獲取銀行融資而質押任何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土地使用權作為抵押。

或然負債

於2015年12月31日，本集團概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財務風險管理

外匯風險

本集團定期審閱外匯風險淨額，以管理其外匯風險，並在可行時透過自然對沖嘗試降低該等風險，或可能於有需要時訂立若干遠期外匯合約，以管理其外幣風險及減輕匯率波動的負面影響。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概無訂立任何遠期外匯合約。

本集團於中國經營業務，且大部分交易乃以人民幣計值及結算。本集團的資產及負債以及業務衍生的交易並無致令本集團承受重大外匯風險，此乃由於本集團於2015年12月31日及2014年12月31日的資產及負債乃以相關集團公司的功能貨幣計值。

利率風險

由於本集團並無重大計息資產（銀行結餘及現金及給予第三方之貸款除外），故本集團的收入及經營現金流量大致上不受市場利率變動所影響。本集團於2015年12月31日及2014年12月31日並無計息負債。

價格風險

除本集團持有及於綜合資產負債表中分類為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投資人民幣15,600,000元（2014年：無）外，本集團概無面對任何股本證券價格風險。

信貸風險

本集團並無高度集中的信貸風險。計入綜合資產負債表的給予第三方之貸款、應收賬款、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定期存款以及受限制銀行現金的賬面值反映本集團所面對有關金融資產的最大信貸風險。本集團已訂立政策確保僅向過往信貸記錄好的加盟商授予信貸期，並會定期對該等加盟商進行信貸評估，考慮彼等的財務狀況、過往經驗以及其他因素。對於並無獲授信貸期的客戶，本集團一般要求彼等於交付產品前支付按金及／或預付貨款。本集團一般不會要求客戶提供抵押品。當管理層認為本集團很有可能因客戶違約而蒙受損失時，則會就逾期結餘作出撥備。向零售客戶銷售產品乃以現金或主要銀行發行的信用卡結算。本集團亦就租賃若干自營店向相關業主支付按金。管理層預期不會因該等交易對手違約而產生任何虧損。

本集團亦制定政策以確保銀行存款主要存放於中國及香港境內的國有或具信譽的金融機構。截至2015年12月31日及2014年12月31日，所有銀行結餘及受限制銀行存款乃存放於中國及香港區內信譽良好、頗具規模及並無重大信貸風險的銀行及金融機構。管理層預期不會因該等銀行及金融機構違約而產生任何虧損。

流動資金風險

管理層密切監察流動資金狀況。本集團會監察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水平，並將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維持於管理層認為足以資助其營運及減輕現金流量波動影響的水平。

人力資源管理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本集團共有約8,800名全職員工。本集團認為員工對其持續成功發展至關重要，因此本集團於錄用、培訓及挽留優秀員工方面大量投資。在本集團於2015年舉行的1,300多個員工培訓項目中，超過13,500人次參與受訓。本集團一直致力於為員工創造一個充滿關愛及積極向上的工作環境及為其提供資源，以及培養員工之歸屬感。本集團已於2015年落實多項福利計劃及項目。此外，本集團向不同部門的員工提供具有競爭力的薪酬及基於員工表現的各種獎勵機制。為及時滿足企業發展需要，本集團定期檢討自身人力資源政策。

環境保護

作為一家肩負社會及環境責任的企業，本集團致力於通過日常運營中的一系列措施以實現環境保護和可持續性發展。集團尤為重視定期留意環境保護相關法律法規的更新，並確保落實相關法律內容。本集團絕大部分產品的生產均外包至經挑選的國內代工供應商，因此本集團運營不產生重大工業廢物，對環境影響有限。

本集團擁有獲得 ISO14001 認證的生產流程，說明本集團於東莞生產設施的環境管理系統符合國際標準化組織(ISO)訂立的相關國際標準。本集團產品驗收所使用的安全標準全部依照國家相關標準和行業標準，如 GB18401-2010 (國家紡織產品基本安全技術規範)，並會因應該等國家和行業標準發生任何變動而更新。

就資源使用方面，本集團一直採用節約用電、用水和減少紙張使用的制度。採取措施包括(i)開展培訓和宣傳活動，提升員工在工作中節約能源的意識，(ii)鼓勵使用電子系統和數據庫存儲數據和溝通，以減少紙張使用量，採取雙面打印或使用回收紙打印，及(iii)設定年度預算，如超額使用上述資源須作出解釋，從而確保資源消耗的持續監管。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未發現違反包括2015年1月1日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保護法》在內的環境保護相關法律法規的事件。

有效的利益相關方的關係管理

本集團相信在可持續發展的道路上各利益相關方與其並肩前行。與利益相關方保持穩定的關係並進行有效溝通，以及平衡各利益相關方利益對集團的成功和可持續發展均至關重要。

客戶關係

本集團視客戶利益為最高要務，致力於為客戶提供稱心滿意的購物體驗。為確保持續提高產品和服務質量，本集團定期進行門店運營數據分析，瞭解不同客戶的需求和不同區域的市場趨勢。本集團同時推行會員計劃，現擁有註冊會員3,700萬名。通過此計劃，本集團可以瞭解到會員的消費行為和習慣，幫助其制定並推出多樣化的市場宣傳活動以加強客戶對本集團的品牌忠誠度。此外，為了充分瞭解客戶需求，本集團定期進行市場調研和與選定客戶進行面對面訪問，直接獲取客戶反饋並與客戶交流意見。

除以上內容外，本集團建立了內部培訓中心，定期培訓所有門店銷售人員，以確保向客戶提供高素質服務。最後，本集團還採取其他多種方法與客戶保持聯繫，其中包括電子商務平台，新聞消息和媒體訪談等。

加盟商關係

加盟商是本集團取得長久成功重要的業務夥伴。為持續提升加盟商業績，本集團通過多種措施與加盟商維持緊密的關係，包括但不限於(i)新門店開業時，就門店設計、選址和產品組合等向加盟商提供建議，(ii)定期提供門店管理培訓和指引，(iii)持續與加盟商合作，監督門店表現，包括設定門店關鍵業績指標和目標，定期檢討門店業績，(iv)定期組織加盟商開展會議和座談會，便於本集團和加盟商分享市場信息，及(v)連接門店和集團總部運營系統，對運營數據及時進行分析，有助迅速反饋並滿足客戶需求。

供應商關係

本集團認為高質量產品的可持續供應是取得長期業務發展不可或缺的因素。因此，本集團採取了供應商管理政策，確保產品供應的質量及可持續性。

針對潛在供應商，本集團採取覆蓋以下多方面內容的綜合評估方法挑選供應商，包括產品質量和安全性、價格競爭力、合規性、勞動安全、業務可持續性和穩定性等。為實現有效評估，集團會進行廠房考察。本集團對主要供應商進行定期評估，以確保其持續滿足上述各方面要求。本集團向未滿足要求的供應商作出建議，如仍不能達標將免除其供應商資格。

僱員關係

本集團認為其僱員對其業務可持續發展至關重要，因此在錄用、培養及挽留人才方面大量投資。除提供具有競爭力之薪酬及基於員工表現的各種獎勵計劃外，本集團為其僱員提供定期培訓課程及各種員工福利計劃及項目，從而創造一個充滿關愛和積極向上的工作環境並培養其歸屬感。本集團定期檢討其人力資源政策，及時滿足其企業發展需要。

投資者關係

本集團投放大量資源維護與投資者的有效關係。高級管理層定期參與其中，因為彼等相信來自投資者的建設性反饋和意見有利於公司未來發展。本集團採取多種途徑穩固投資者關係，包括但不限於(i)向投資者提供年報、中報和公告等法定報告，(ii)舉行股東週年大會和新聞發佈會，使管理層和參與者(如股東和媒體)就本集團的企業長期發展計劃及策略交流意見，(iii)通過會議面談和電話會議直接與股東及投資者交流，(iv)在投資者關係網站(<http://www.cosmo-lady.com.hk>)*適時發佈財務業績、新聞稿、公告和中期及年度業績簡報會網上視頻，及(v)通過媒體訪問和新聞稿向投資者和公眾公佈有關集團最新資訊。

投資者意見是寶貴的無形資產，本集團將持續精簡其投資者關係政策和慣例。

* 此網站內容不構成本年報之一部分。

履行適用法律和法規

本集團及其運營業務須遵守多項法律和法規的要求限制，其中包括涉及商業特許經營、產品質量和責任、透過互聯網進行產品銷售、勞動和職業安全、商標和專利、稅務、外匯、環境保護等內容的中國法律和法規。同時，作為一家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發行人，本公司還須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本集團已採取多種措施確保遵守該等規定，包括但不限於內控和風險管理系統，與法律顧問定期密切進行交流和諮詢，在本集團不同層面通過特定資源對各業務部門進行培訓和監管。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未發現對其業務和運營有重大影響的任何嚴重違反或未履行適用法律和法規事件。

期後事項

自2015年12月31日起至本報告日期，並無對本集團造成影響之重大期後事項。

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普通股於2014年6月26日在聯交所主板上市。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總計約為14.63億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11.62億元）。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已動用人民幣136,534,000元（相當於約167,866,000港元），增加直營店數目以拓展零售網絡；人民幣69,007,000元（相當於約84,843,000港元）及人民幣52,966,000元（相當於約65,121,000港元），分別用於建立東莞及天津區域物流中心；人民幣16,338,000元（相當於約20,087,000港元），以升級信息技術基礎設施；及人民幣74,800,000元（相當於約91,965,000港元），用作支付收購事項之代價。於2015年12月31日，尚未動用之所得款項淨額存放於香港及中國持牌銀行。

展望及策略

本集團預期2016年的業務環境將會更具挑戰性，但亦更多機會。主要宏觀經濟指標顯示中國經濟增長緩慢，加上全球金融市場的動蕩不安，全國人均可支配收入的增長、中國的城市化進程以及消費者之情緒必將受到影響。儘管如此，中國政府已實施一系列政策及措施刺激經濟發展及消費，並提高國民生活水平。展望未來，本集團將繼續擴張其零售網絡，尤其是具有較低市場份額及較高市場增長潛力之地區之零售網絡。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2016年為充滿挑戰的一年，本集團認為於中國貼身衣物行業具有較低品牌知名度及競爭力之市場參與者將會在激烈的競爭中被邊緣化及淘汰。為在充滿機會的環境中把握市場整合帶來的增長潛力，本集團將繼續探索行業外延式增長之機遇。同時，本集團將致力於提高其核心競爭力及透過一系列舉措超越其競爭對手，包括(i)擴張及整合其全面線上線下廣泛分銷網絡，尤其是於三四綫城市人群密集地區及社區；(ii)提供多樣化品牌及物有所值產品類別，同時抓住具有較高增長之機會(特別是「自在時光」、「都市•鋒尚」、迪士尼系列產品及電商渠道)；(iii)整合運營及重新提升收購品牌之品牌形象、以 OMS 及 BW 系統等先進信息技術系統快速提升其零售及供應鏈管理；及(iv)通過全面市場推廣活動(如大型時裝秀)及其代言人提升其知名企業品牌形象。本集團亦將考慮擴展海外版圖及與其他著名貼身衣物品牌合作。

儘管2016年中國環境動蕩不安，本集團已做好準備迎接即將到來的挑戰及進一步鞏固其於中國貼身衣物市場的領導地位。長期而言，鑒於城市化進程持續進行、消費者對優質及品牌貼身衣物意識的提高以及中國新二胎政策導致人口增長，本集團對中國貼身衣物行業的前景持積極態度。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執行董事

鄭耀南先生，40歲，為本公司董事會主席（「主席」）、執行董事、行政總裁，亦為本公司提名委員會主席。彼亦擔任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之執行董事及總經理，同時亦是本集團創辦人之一。憑藉在貼身衣物製造及銷售業積逾約17年經驗，鄭先生一直為我們業務策略及現有成就的主力。彼主要負責本集團的策略規劃、業務發展、企業管理及整體表現。鄭先生自2009年9月任職於本集團。

鄭先生目前為政協廣東省委員會委員、中國青年企業家協會副會長、廣東省青年聯合會副主席、世界莞商聯合會副會長及深圳福建商會監事長。

鄭先生已於2013年12月完成北京長江商學院CEO課程並取得行政人員教育課程證書。彼現正分別於廈門市廈門大學管理學院及上海交通大學上海高級金融學院研修 EMBA 課程。

鄭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副總裁吳小麗女士的丈夫。

張盛鋒先生，47歲，為本公司執行董事、董事會副主席及副總裁，並為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成員。彼亦擔任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的執行董事及總經理。張先生為本集團的共同創辦人，主要負責本集團的設計、研發及採購。張先生自2009年9月任職於本集團。

張先生自2011年9月及2012年8月起分別為東莞市鳳崗外商投資協會副會長及深圳市內衣協會副會長。

張先生現正於福建省廈門市廈門大學管理學院研修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亦為長江商學院北京校區 EMBA 課程學員。於1990年7月，張先生取得廣東省廣州市廣東工學院（其合併另外兩所學院，現稱廣東工業大學）工業電氣自動化專業大專學位。

林宗宏先生，47歲，為本公司執行董事、董事會副主席及副總裁。彼亦擔任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的執行董事及總經理。林先生為本集團的共同創辦人，主要負責本集團的生產及物流。林先生自2009年9月任職於本集團。

林先生現正於福建省廈門市廈門大學管理學院研修EMBA課程，並於2013年6月在總經理課程研修完畢後畢業於上海中歐國際工商學院。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程祖明先生，39歲，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及副總裁。彼亦擔任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的執行董事及總經理。程先生為本公司的共同創辦人，主要負責本集團的市場推廣及客戶關係。程先生自2009年9月任職於本集團。

程先生現正於上海交通大學之上海高級金融學院及福建省廈門市廈門大學管理學院研修 EMBA 課程。

吳小麗女士，42歲，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及副總裁。吳女士負責本集團人力資源及行政管理。吳女士自2009年9月任職於本集團。

吳女士畢業於廣東省廣州市華南理工大學廣東省民營骨幹企業高級管理人才培訓班及廣東省長江商學院粵商領軍企業精英課程。

吳女士為董事會主席、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鄭先生的妻子。

非執行董事

溫保馬先生，54歲，自2014年4月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溫先生主要負責就本集團的營運及管理提供策略性意見及建議。溫先生自2010年10月任職於本集團。

溫先生自2005年起至今為 Capital Today China Growth (HK) Limited (為一間投資公司) 合夥人，現出任多間今日資本投資的公司 (包括 Wisdom Alliance Limited (透過 Zbird.com 作網上鑽石銷售的零售商) 及遠夢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為製造及出售家居布料產品的公司)) 的董事。溫先生曾於多間投資公司及一間投資銀行出任多個高級職位，載列如下：

公司及其主要業務	任期	最後出任的職位
Actis Capital LLP (Beijing)，投資公司	2004年至2005年	主管
Intel Capital (Hong Kong)，投資公司	2000年至2004年	投資經理
AIG Investment Corporation (Asia) Ltd.，投資公司	1998年至2000年	投資經理
Jardine Fleming Holdings Limited (其後由摩根大通收購)，投資銀行	1995年至1997年	行政人員

溫先生於1995年8月獲英國倫敦大學商學院頒授商業管理碩士學位，並分別於1988年6月及1984年7月獲北京清華大學頒授工程碩士學位及本科學士學位。

獨立非執行董事

丘志明先生，48歲，自2014年6月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兼審核委員會主席、提名委員會及風險管理委員會成員。丘先生負責監督審核委員會的活動及決策，並就本集團營運及管理提供策略性意見及建議。

丘先生於財務及會計方面擁有逾20年經驗。自2013年2月起，彼為從事健康管理業務的同佳國際健康產業集團有限公司(其於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0286))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15年4月起，彼為從事視像監控系統業務的千里眼控股有限公司(其於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8051))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及自2013年3月起，彼為綜合藥業公司康臣藥業集團有限公司(其於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1681))的公司秘書。在此之前，丘先生自1992年8月至1994年11月及自1995年5月至2012年10月於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工作，該期間內於2007年7月晉升為合夥人。

丘先生自1994年6月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自2008年9月起為香港執業會計師，並於2013年5月起成為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成員。丘先生於1992年12月畢業於香港的香港大學，獲社會科學學士學位。彼於1986年7月獲恒生商學書院頒授商學文憑。

戴亦一博士，48歲，自2014年6月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並為薪酬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及風險管理委員會成員。戴博士負責監管薪酬委員會的活動及決策，並就本集團的營運及管理提出策略意見及建議。

戴博士自2004年及2009年起分別為廈門大學管理學院的全職教授及博士生導師。戴博士於2007年至2008年及於2002年曾分別為美國伊利諾伊州西北大學凱洛格管理學院(Kellogg School of Management of Northwestern University)及加拿大魁北克省蒙特利爾市麥吉爾大學(McGill University)管理學院的高級訪問學者。

戴博士亦於下列在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擔任獨立董事及於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公司及其主要業務	任期	證券交易所	股份代號
明發集團(國際)有限公司，物業發展及管理公司	自2009年10月至今	聯交所	0846
中駿置業控股有限公司，物業發展公司	自2010年2月至今	聯交所	1966
廈門大洲興業能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物業發展公司	自2010年3月至今	上海證券交易所	600603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戴博士此前曾為下列公司的獨立董事：

公司及其主要業務	任期	證券交易所	股份代號
廈門國貿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經營業務涉及買賣商品及技術乃至房地產開發及管理的公司	自2009年4月至 2014年5月	上海證券交易所	600755
福建七匹狼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從事服裝設計、生產及銷售業務的公司	自2007年7月至 2013年7月	深圳證券交易所	002029
廈門建發股份有限公司，運營供應鏈及開發房地產的公司	自2007年4月至 2013年5月	上海證券交易所	600153
廣東世榮兆業股份有限公司，開發及製造醫療器械的公司	自2008年12月至 2013年1月	深圳證券交易所	002016

戴博士於1999年及1989年分別獲福建省廈門市廈門大學頒授經濟學博士學位及學士學位，並畢業於北京中國人民大學中美經濟學培訓中心福特班六期。戴博士於2006年曾遠赴美國馬薩諸塞州哈佛商學院，短期研修個案方法參與式學習項目(Program on Case Method and Participant-Centered Learning (PCMPCL))。

於2010年8月，戴博士獲評為「廈門市拔尖人才」。

陳志剛先生，43歲，自2014年6月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並為風險管理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陳先生負責本集團的營運及管理提出策略意見及建議。

陳先生自2004年起為會計師事務所天職國際會計師事務所的合夥人及部門主管。陳先生為於2004年1月經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認證的持證券期貨相關業務資格的註冊會計師，並為於2000年9月經中國註冊會計師協會認證的中國註冊會計師。

陳先生自2011年11月起擔任從事多媒體錄音產品及相關支持服務業務的深圳銳取信息技術股份有限公司(於全國中小企業股份轉讓系統(新三板)上市(股份代號：834901))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並於2010年9月至2011年10月曾為製造及分銷電子元器件的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廣東超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02288)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除上述披露外，董事(i)於過去三年內並無於香港或海外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及(ii)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或主要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其他關係。有關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董事於本公司股份的權益詳情，請參閱本年報「董事及行政總裁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的權益及淡倉」一節。

高級管理層

余振球先生，43歲，於2013年9月加入本集團，為本公司副總裁、首席財務官及聯席公司秘書。余先生負責本集團的整體財務管理及呈報、內部監控及合規、企業融資、法務及公司秘書事宜。

余先生在財務及審計方面饒富經驗，並於下列公司擔任多個高級職位：

公司及其主要業務	任期	職位
時代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手袋、小皮具及旅行用品製造商及零售商	自2010年6月至 2012年12月	執行董事、首席財務官、 公司秘書
中國旭陽煤化工集團有限公司，中國焦炭及煤化工產品生產商及提供商	自2008年2月至 2010年6月	執行董事、首席財務官
柏堅集團，經營航線的 A.P.Moller-Maersk 集團公司	自2006年6月至 2008年2月	財務總監
嘉里飲料有限公司，在中國經營可口可樂裝瓶廠的公司	自2003年12月至 2006年6月	營運策略副董事
第一龍浩農業策略控股有限公司，農業公司	自2002年7月至 2003年12月	財務總監
畢馬威香港，四大國際會計師事務所之一	自1994年8月至 2002年7月	審計經理

余先生於2015年成為英格蘭及威爾斯特許會計師公會的資深會員。彼於2007年加入國際財務管理協會，擔任高級國際財務管理師。彼於2005年成為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香港特許秘書公會會員及英國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公會會員。於2002年，余先生成為英國特許會計師公會的資深會員並於香港會計師公會註冊為執業會計師。

余先生於2005年取得香港公開大學企業管治碩士學位。彼於1994年在香港中文大學畢業，取得專業會計專業的工商管理一級榮譽學士學位。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冼順祥先生，51歲，於2011年10月加入本集團並為本公司副總裁。冼先生負責本集團的零售營運。

於2008年5月至2011年10月，冼先生擔任餐飲服務供應公司真功夫餐飲管理有限公司的營運總裁。於1990年，冼先生加入隸屬全球最大漢堡包速食連鎖餐廳的附屬公司麥當勞(深圳)有限公司。冼先生亦為受訓經理之一，已在香港及美國接受全面海外培訓。冼先生最終晉升為營運總監。

於2010年1月，冼先生在完成中歐高階領導力發展課程後畢業於上海中歐國際工商學院。彼於1988年7月取得廣東省深圳市深圳教育學院中文大專學位。

沙爽先生，43歲，於2012年4月加入本集團並為本公司副總裁兼首席信息官。沙先生負責本集團資訊系統及戰略制定的管理。

於2005年11月至2012年3月，沙爽先生為製造運動鞋及運動服裝的主要中國運動品牌公司李寧(中國)體育用品有限公司的資訊中心總經理。此前，沙先生於1999年8月至2005年11月擔任聯想(北京)有限公司資訊系統集成及服務營運部門高級經理。

沙先生於2009年取得香港中文大學與北京清華大學聯合頒授的工商管理碩士(金融)，並於1998年取得吉林省長春市吉林大學經濟管理學院(現稱經濟學院)技術經濟學士學位。沙先生於2000年獲中國科學院認可為助理工程師。

企業管治報告



企業管治原則及常規

董事會及管理層致力恪守良好企業管治守則並重視透明度及問責制。董事會已成立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風險管理委員會並制定有關職權範圍，其不比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企業管治守則」）所載者寬鬆。

董事會已審閱本公司企業管治常規，並信納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守則條文，惟守則條文第A.2.1條除外。

根據守則條文第A.2.1條，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職能應予以區分，不應由同一人士擔任。本公司偏離此條文，原因是鄭耀南先生（「鄭先生」）同時履行本公司董事會主席兼行政總裁的職務。鄭先生在中國貼身內衣行業享負盛名，為本集團的創辦人，在一般業務營運及管理方面擁有豐富經驗。董事會相信，由彼同時出任該兩個職位可加強本公司一致管治，有助本集團實行及執行業務策略，符合本公司的最佳利益。在鄭先生的領導下，董事會有效運作並履行其職責，適時商討所有重要及適當問題。此外，由於所有主要決策均經諮詢董事會成員及相關董事委員會後，方會作出，且董事會有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提出獨立見解，故董事會認為有足夠保障措施確保董事會權力平衡。然而，董事會將根據現況不時檢討董事會架構及組成，以保持本公司的高水平企業管治常規。

董事會

董事會主要負責制定本集團整體長期企業策略，監督管理層的表現，審閱及監督本集團的財務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並持續評估本集團業績及成就。董事會在重大營運及財務事項以及投資作出決策。此外，董事會亦設立四個董事委員會，即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風險管理委員會，並已授權此等董事委員會載於各自職權範圍的各項職責。

董事會組成

董事會包括九名董事，並根據本公司的業務而具備所需技巧和經驗。於2015年12月31日，五位執行董事為鄭先生（主席）、張盛鋒先生（「張先生」）、林宗宏先生（「林先生」）、程祖明先生（「程先生」）和吳小麗女士（「吳女士」），一位非執行董事溫保馬先生，以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丘志明先生、戴亦一博士和陳志剛先生。董事履歷載於本年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一節。吳女士為鄭先生的妻子。除上述披露外，董事彼此均無財務、業務、家屬或其他重大／相關關係。

為遵守上市規則第3.10條，本公司已委任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至少佔董事會成員人數的三分之一，以及符合有關其中至少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須擁有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之適當專業資格的規定。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本公司已獲得每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以書面確認其對本公司的獨立性。在此基礎上，本公司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

本公司已替董事會成員購買相關保險保障，為彼等因企業活動產生的法律責任提供彌償保證。

董事會常規

董事會每年至少舉行4次會議（約每季舉行1次），討論本集團的業務發展、經營和財務業績。舉行所有定期董事會會議前至少十四天應向全體董事發出通知書並隨通知書向董事附上正式議程。所有董事獲提供所需資料，使董事在會議上就有關討論及審議事項作出知情決定。董事有權於必要時尋求獨立專業意見，費用由本公司支付。當董事無法出席董事會或董事委員會會議時，可預先審閱相關文件及討論相關議程項目或向董事會主席或董事委員會主席（如適用）提供意見。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舉行5次董事會會議及1次股東週年大會（「2014年股東週年大會」）。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董事出席董事會會議及2014年股東週年大會詳情如下：

董事姓名	出席董事會 會議次數	出席率	出席2014年 股東週年大會	出席率
執行董事：				
鄭耀南先生	5	100%	出席	100%
張盛鋒先生	5	100%	出席	100%
林宗宏先生	5	100%	出席	100%
程祖明先生	5	100%	出席	100%
吳小麗女士	5	100%	出席	100%
非執行董事：				
溫保馬先生	5	100%	出席	100%
獨立非執行董事：				
丘志明先生	5	100%	出席	100%
戴亦一博士	5	100%	出席	100%
陳志剛先生	5	100%	出席	100%

董事會主席及行政總裁

儘管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A.2.1有所要求，鄭先生兼任本公司董事會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職務。董事會認為此安排可使本公司領導穩固一致。詳情請參閱上述第33頁「企業管治原則及常規」一段。

持續專業發展

作為董事持續發展一部分，鼓勵董事裝備自己，準備與本集團業務運作有關的上市規則及其他適用法例以及監管要求、行業知識及管理技能的最新發展。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安排董事參加培訓，其中包括上市規則及證券及期貨條例下有關上市公司及其董事於內幕消息披露的法定責任的研討會。

董事的委任及重選

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A.4.1條規定，非執行董事須以特定任期獲委任，並須接受重選。執行董事各自與本公司訂立由2014年1月30日起初步任期為三年的服務合約。各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與本公司簽訂由2014年4月16日（非執行董事）及2014年6月9日（獨立非執行董事）起初步任期為三年的委任函。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組織章程**」）第108條，在本公司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三分之一現任董事，或倘人數並非三或三的倍數，則最接近三分之一，但不少於三分之一人數的董事須最少每三年輪值退任一次。退任董事可合資格膺選連任。此外，任何獲委任以填補臨時空缺或增加董事會名額的董事，應僅任職至彼獲委任後本公司首次股東大會為止，並須於該大會上接受重選。

於本公司即將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2015年股東週年大會**」）上，吳女士、戴亦一博士及陳志剛先生將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108條退任董事及合資格膺選其連任。彼等之履歷詳情載於擬連同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寄發予股東之通函。

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可能擁有本集團未公開內部信息的相關員工亦須遵守標準守則。於具體查詢後，董事及相關員工各自確認於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本報告日期遵守載列於標準守則中之要求準則。

董事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目前由3名成員組成，分別為丘志明先生、戴亦一博士及陳志剛先生，彼等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主席為丘志明先生，其持有相應的專業資格。

本公司成立審核委員會，旨在(但不限於)協助董事會獨立審閱及監督本集團財務及會計政策，監管本集團的財務監控、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系統，並監管審核過程及履行董事會指定的其他職務及責任。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審核委員會履行下列職務，包括：

- 審閱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全年業績公告及年報，並向董事會提供建議以供批准
- 審閱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6個月的中期業績公告及中期報告，並向董事會提供建議以供批准
- 審閱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2015年6月30日止6個月的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致審核委員會報告及管理層聲明函件，並向董事會建議於2014年股東週年大會上續聘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 審閱及批准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持續關連交易
- 檢討本集團企業管治常規、風險管理程序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有效性
- 獲取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就以下事項之闡釋：對比前一會計期間會計政策之更改原因以及應用新會計政策的影響

於2015年年末後並截至本報告日期，審核委員會履行下列職務：

- 審閱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全年業績公告及年報，並向董事會提供建議以供批准
- 審閱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致審核委員會報告及管理層聲明函件，並向董事會建議於2015年股東週年大會上續聘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 審閱及批准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持續關連交易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審核委員會舉行3次會議。其成員出席會議的記錄載列如下：

董事姓名	出席會議次數	出席率
丘志明先生(主席)	3	100%
戴亦一博士	3	100%
陳志剛先生	3	100%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由3名成員組成，分別為董事會主席鄭耀南先生及2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丘志明先生及陳志剛先生。鄭耀南先生為提名委員會主席。

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但不限於就委任及重新委任董事以及董事繼任計劃向董事會提供建議，以及至少每年檢討董事會架構、規模及組成。提名委員會每年至少舉行1次會議，檢討並向董事會建議本公司董事會和高級管理層的架構、規模及成員組合(包括技能、知識和經驗)。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提名委員會履行下列職務：

- 年度檢討董事會架構、規模及組成
- 審閱及批准成立風險管理委員會、其職權範圍及組成，並向董事會提供建議以供批准
- 檢討董事會多元化政策
- 檢討董事提名政策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提名委員會舉行1次會議。其成員出席會議的記錄載列如下：

董事姓名	出席會議次數	出席率
鄭耀南先生(主席)	1	100%
丘志明先生	1	100%
陳志剛先生	1	100%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目前由3名成員組成，分別為1名執行董事張盛鋒先生以及2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戴亦一博士及陳志剛先生。戴亦一博士為薪酬委員會主席。

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但不限於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薪酬政策及架構以及就制訂有關政策訂立正式及具透明度的程序向董事會提供建議。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董事酬金金額詳情載於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1。本集團薪酬政策乃考慮相關僱員的貢獻、資歷、能力和市場趨勢制訂。董事酬金乃參考本公司的經營業績、個人表現及現行市場趨勢制訂。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薪酬委員會履行下列職務，包括：

- 討論及審閱執行董事之表現
- 審閱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待遇，並向董事會提供建議以供批准
- 審閱非執行董事袍金，並向董事會提供建議以供批准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薪酬委員會舉行1次會議。其成員出席會議的記錄載列如下：

董事姓名	出席會議次數	出席率
戴亦一博士(主席)	1	100%
張盛鋒先生	1	100%
陳志剛先生	1	100%

風險管理委員會

風險管理委員會於2015年12月31日新近成立，目前包括3名成員，分別為丘志明先生、戴亦一博士及陳志剛先生，彼等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志剛先生為風險管理委員會主席。

風險管理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但不限於協助董事會評估和確定董事會願意承擔的風險性質及程度，以實現本集團的戰略目標，確保集團建立並保持適當和有效的風險管理和內部監控制度，並協助董事會持續監督管理層就風險管理系統的設計，實施和監督。

於2015年年末後及截至本報告日期，風險管理委員會召開1次會議討論(包括但不限於)本集團面對的主要風險、風險管理政策及常規及2016年相關計劃。

董事會多元化政策

基於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在提名委員會協助下，本公司參考多種多樣性因素實施其董事會成員甄選過程，包括但不限於不同技能、經驗及背景、地域及行業經驗、種族及性別。於確定董事會的最佳組成時，提名委員會亦基於本公司的業務模式及不時具體需要考慮有關因素。

聯席公司秘書

余振球先生及吳曉兵先生為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全體董事可於任何時間就彼等職責和董事會的運作向聯席公司秘書尋求意見及協助。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余振球先生及吳曉兵先生均接受不少於15小時的專業培訓，提高其技能和知識。

外聘核數師

本公司聘任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為外聘核數師並已收到其書面確認函，確認彼為獨立且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與本公司並無可能影響其獨立性之關係。外聘核數師之角色及職責載於第52頁至第53頁的獨立核數師報告。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為本集團提供下列服務：

所提供服務	人民幣元
審核服務	
年度審計及中期審閱	3,080,000
非審核服務	
稅務顧問服務	330,000
財務盡職服務	380,000
總計	3,790,000

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

董事會負責保障股東的權益及本集團的資產以及達至本集團的業務目標。本集團已建立一套完善的內部監控制度並於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實行該制度，以管理而非消除本集團面對有關其業務營運的風險。

董事會確認已檢討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內部監控系統的成效；董事會認為該制度合理有效及足夠。有關檢討工作涵蓋所有關鍵監控層面，包括財務、經營及合規監控以及風險管理職能，以及本集團負責會計及財務申報職能的員工所獲得的資源、資歷及經驗，及有關員工的培訓計劃及預算是否足夠。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審核委員會亦檢討本集團的內部監控系統的程序及成效，以及員工報告本公司財務報告、內部控制或其他方面任何不當行為的程序。

股東權利

本公司旨在建立公平及透明的程序，使所有股東獲平等機會在知情情況下行使其權利並與本公司有效地溝通。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及相關政策以及程序，股東享有以下權利(其中包括)：

1. 召開股東特別大會／提呈議案：

任何於寄存有關要求當日持有本公司已繳足股本不低於10%的股東可要求董事會召開股東特別大會。該股東的請求書須述明會議目的及業務交易，並須交到本公司香港辦事處，地址為香港銅鑼灣勿地臣街1號時代廣場1期2012室，以使董事會或聯席公司秘書關注。該會議將於寄存該請求書兩個月內舉行。倘於該寄存21日內，董事會未能著手召開該會議，請求人可以相同方式召開該會議，而請求人因董事會未能召開該會議而產生的所有合理費用應由本公司償付請求人。於收到有效請求書後，本公司將按組織章程細則第64條的規定採取適當行動，並作出必要安排。

2. 提名人選參選董事：

有關提名人選參選董事的程序，請參閱本公司網站 www.cosmo-lady.com.hk*「企業管治」一節內的「股東提名人選參選董事的程序」。

3. 向本公司提呈查詢：

股東須董事會注意的具體查詢可以書面形式發送予聯席公司秘書，地址為香港銅鑼灣勿地臣街1號時代廣場1期2012室。

投資者及股東關係

為與股東發展及維繫持續的具建設性關係，本公司已制定股東通訊政策及建立多個渠道與股東溝通，如刊發中期報告及年報，就本公司的最新發展適時地發出新聞稿及公告。股東亦獲鼓勵出席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會上主席以及各董事委員會的成員會解答股東的提問並與股東交換意見。

有關本集團的財務及其他資料已登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cosmo-lady.com.hk*)。

憲章文件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並無任何更改。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的最新版本載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

* 此網站內容不構成本年報之一部分。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謹此提呈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董事會報告及本集團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按2015年的零售總額計，本集團為中國最大的貼身衣物品牌企業。其主要從事於中國設計、研究、開發及銷售自有品牌貼身衣物產品，即文胸、內褲、睡衣及家居服、保暖服及其他（包括打底褲及緊身褲、背心、襪子及配飾）。

業績及撥款

本集團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業績載於第54頁至第109頁的綜合財務報表。

董事會建議派發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11.00港仙支付予股東，建議支付末期股息須經股東於2016年5月25日（星期三）舉行的2015年股東週年大會批准，方告作實。倘獲股東批准，末期股息預期於2016年6月14日（星期二）或前後派發予於2016年6月2日（星期四）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以確定享有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權利

本公司將由2016年5月23日（星期一）至2016年5月25日（星期三）（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以確定有權出席2015年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名單，期間將不會辦理股份過戶手續。為符合資格出席2015年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股東須於2016年5月20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將有關股票連同所有過戶文件一併送交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辦理過戶登記手續。本公司2015年股東週年大會將於2016年5月25日（星期三）舉行。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以確定享有收取末期股息的權利

本公司將由2016年5月31日（星期二）至2016年6月2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以確定有權收取擬派末期股息的股東名單，期間將不會辦理股份過戶手續。為符合資格收取擬派末期股息，股東須於2016年5月30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將有關股票連同所有過戶文件一併送交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辦理過戶登記手續。

業務回顧

有關本集團之業務之公平審核及本集團年內表現之討論及分析以及有關其業績及財務狀況之重大因素載列於本年報第5頁至第7頁及第8頁至第26頁之「主席及行政總裁報告」以及「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董事會報告

有關本公司或會面臨的潛在風險及不確定性之描述載於本年報第5頁至第7頁之「主席及行政總裁報告」內。此外，有關本公司之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

有關本集團業務之未來發展於本年報內討論，分別載於本年報第5頁至第7頁及第25頁至第26頁之「主席及行政總裁報告」以及「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章節之「展望及策略」段落。

此外，有關本集團之環境政策及表現、與其主要利益相關方之關係以及遵守對本集團具有重大影響之相關法律法規之討論，載於第23頁至第25頁之「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章節中的相關段落。

該等討論構成本董事會報告之一部分。

五年財務摘要

本集團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過去五年的業績、資產及負債摘要載於此年報第110頁至第112頁的「五年財務摘要」一節。

股本

本公司的股本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6。

儲備

年內，本集團及本公司的儲備變動載於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7。

可供分派儲備

於2015年12月31日，本公司可分派予股東的儲備約為人民幣1,352,253,000元（2014年：人民幣1,418,165,000元）。

捐款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作出的慈善捐款達人民幣1,712,000元（2014年：人民幣2,182,000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6。

優先購股權

組織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相關法例並無載列本公司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發售新股份的優先購股權的規定。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2014年6月9日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旨在激勵及／或獎勵董事會全權酌情認為已對或將對本集團作出貢獻的董事或僱員(「合資格人士」)對提升本集團利益作出的貢獻及持續努力。截至2015年12月31日，本公司概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或同意授出購股權。購股權計劃的主要條款列載如下：

(a) 參與資格

根據購股權計劃條款，董事會自採納日期後十年內任何時候有權向董事會全權酌情選擇其按認購價認購董事會釐定的本公司股本中有關股份數目(「股份」)的任何合資格人士授予購股權。

(b) 可予發行之最高股份數目

經股東批准，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之購股權所涉及之最高股份數目不得超過190,645,700股股份，且合共不得超過不時已發行股份之30%。於本公司2014年及2015年年度報告各自日期，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之購股權所涉及之最高股份數目剩餘190,645,700股，佔於本公司2014年及2015年年度報告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之10%。

(c) 合資格人士之最高配額

除非經股東按上市規則所規定方式於股東大會批准，否則因於任何12個月期間內行使任何合資格人士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獲授或將獲授購股權(包括已行使、註銷及未行使購股權)而發行及將予發行的最高股份數目不得超過授出時已發行之股份的1%。

(d) 購股權要約之接納

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之可供接納時間截至自有關要約向合資格人士作出當日起計28日期間內可供接納，惟於購股權計劃採納日期起計十年後及於購股權計劃終止後不可再授出購股權。參與者接納其獲授予的一份購股權須支付1.00港元作為代價。

(e) 表現目標及最短持有期限

購股權獲行使前並無最短持有期限的限制，而承授人於購股權可獲行使前毋須達成任何表現目標，惟須受董事會可能釐定的條款及條件所限。

(f) 行使價之釐定基準

行使價須為董事會釐定之價格並知會合資格人士，但於任何情況下至少為(i)股份於購股權授出日期(須為營業日)於聯交所每日報價表之收市價；(ii)股份於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於聯交所每日報價表之平均收市價；及(iii)股份面值(以較高者為準)。

董事會報告

(g) 購股權計劃期限

授出日期起計十年期間屆滿後，不得再歸屬任何購股權。除非經本公司於股東大會或經董事會提前終止，否則購股權計劃自2014年6月9日起計十年期間內有效。

除董事合資格參與之購股權計劃外，於2015年財政年度，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皆無介入任何安排，使本公司董事得到本公司或其他法人團體之股份或債券而獲益。

附屬公司

本公司於2015年12月31日的主要附屬公司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6。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於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最大客戶及五大客戶合共佔本集團的營業額分別1.3%及4.6%（2014年：分別為1.4%及5.0%）。

於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最大供應商及五大供應商合共佔本集團的採購分別3.2%及13.3%（2014年：分別為3.4%及13.3%）。

於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據董事所知，概無董事或任何彼等聯繫人士或任何股東（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超過5%者）於本集團任何五大客戶或供應商中擁有權益。

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根據中國及香港相關規則及法規參加各類退休福利計劃。退休福利計劃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18。

董事

於2015年財政年度至本年報日期，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鄭耀南先生
張盛鋒先生
林宗宏先生
程祖明先生
吳小麗女士

非執行董事

溫保馬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丘志明先生
戴亦一博士
陳志剛先生

於本公司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吳小麗女士、戴亦一博士及陳志剛先生將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108條退任，並可合資格膺選連任。

董事的服務合約

所有在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連任的董事，均未與本公司訂立任何於一年內除正常法定補償外須支付任何補償方可終止的服務合約。

管理合約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就本公司整體或任何重要部分業務的經營管理訂立或存續任何合約。

獲准許的彌償條文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的規定，每位董事就履行其職責或有關的其他事情而蒙受或招致任何損失或責任，均有權獲得本公司以其資產賠償。

董事於重大合約的權益

除下文「關連交易及持續關連交易」一段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5「關連方交易」所述合約外，於2015年年末或2015年年內任何時間，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就本集團業務訂立任何董事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的合約。

關連交易及持續關連交易

關連交易

除下文所披露持續關連交易外，於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進行任何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不獲豁免年度申報規定的關連交易。

持續關連交易

本集團已訂立以下持續關連交易：

1. 與汕頭市盛強針織實業有限公司（「汕頭盛強」）的框架採購協議

協議日期	訂約方名稱	協議年期	2015年 年度上限 (人民幣千元)	本年度 金額 (人民幣千元)
2014年6月9日	汕頭盛強(作為供應商)； 及本集團(作為買方)	2014年6月26日至 2017年6月25日	30,000	24,532

蔡少強先生(其中一名執行董事張先生的配偶的兄弟)，及其妻子合共擁有汕頭盛強全部股權，故汕頭盛強為張先生的聯繫人(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所界定)及本集團關連人士。與汕頭盛強的框架採購協議的條款細節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載於本公司於2014年6月16日刊發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

2. 與汕頭市茂盛針織內衣有限公司(「汕頭茂盛」) 框架採購協議

協議日期	訂約方名稱	協議年期	2015年 年度上限 (人民幣千元)	本年度 金額 (人民幣千元)
2014年6月9日	汕頭茂盛(作為供應商)； 及本集團(作為買方)	2014年6月26日至 2017年6月25日	25,000	21,543

執行董事林先生之兄弟林宗烈先生於汕頭茂盛中擁有60%股本權益，故汕頭茂盛為林先生之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第14A章)及本集團之關連人士。與汕頭茂盛的框架採購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之詳細條款載列於招股章程。

持續關連交易的年度審閱

獨立非執行董事已檢討上述持續關連交易並確認該等交易：

- 於本集團的日常一般業務過程中訂立；
- 按一般或更好的商業條款訂立；及
- 根據監管該等交易的協議，按公平合理及符合股東整體利益的條款訂立。

根據上市規則第14A.56段，本公司核數師獲委聘以根據香港核證委聘準則第3000號「審核或審閱過去財務資料以外的核證委聘」，並參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實務說明第740號「關於上市規則所述持續關連交易的核數師函件」就上文所載持續關連交易執行若干程序。核數師已就持續關連交易的審查結果及結論發出載有其無保留意見的函件。

關連方交易

本集團於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的重大關連方交易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5內。根據上市規則構成關連交易／持續關連交易(載於第45頁至第46頁「關連交易及持續關連交易」一段)的該等關連人士交易已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

不競爭契據

根據本公司與鄭先生、張先生、林先生、程先生、大成投資有限公司(「大成」)、信鋒國際有限公司(「信鋒」)、宏業投資有限公司(「宏業」)、川龍投資有限公司(「川龍」)及大同投資有限公司(「大同」)(統稱為「控股股東」)訂立日期為2014年6月9日的不競爭契據(「不競爭契據」)，控股股東向本公司作出若干不競爭承諾。有關不競爭契據條款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獨立非執行董事已於2015年審閱有關遵守不競爭契約的事項。控股股東已向本公司提供年度確認，確認彼等均已遵守不競爭契據的條文。

於2015年，控股股東已向本公司提供根據不競爭契據行使本公司權利所需的一切資料、本公司不時合理要求有關除外業務(定義見不競爭契據)的所有資料以及本公司合理相信控股股東已獲得或可能計劃參與有關本集團任何業務的其他商機或活動，本公司亦已聯絡控股股東相關人員以討論及取得相關資料，使本公司可以考慮是否行使其於不競爭契據項下的權利。

董事於競爭業務中的權益

於2015年12月31日，概無董事於任何直接或間接與本集團業務構成競爭或會構成競爭的業務(惟本集團業務除外)中擁有任何權益。

董事及行政總裁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的權益及淡倉

於2015年12月31日，本公司董事及行政總裁於本公司或任何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記入登記冊或根據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的標準守則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i) 在本公司之權益及淡倉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持股數目 ⁽¹⁾	股權概約百分比
鄭耀南先生	與其他人士共同持有權益 受控制公司權益	1,175,928,505(L) ⁽²⁾⁽³⁾	61.68%(L)
吳小麗女士	配偶權益	1,175,928,505(L) ⁽²⁾⁽³⁾	61.68%(L)
張盛鋒先生	與其他人士共同持有權益； 受控制公司權益	1,175,928,505(L) ⁽²⁾	61.68%(L)
林宗宏先生	與其他人士共同持有權益 受控制公司權益	1,175,928,505(L) ⁽²⁾	61.68%(L)
程祖明先生	與其他人士共同持有權益； 受控制公司權益	1,175,928,505(L) ⁽²⁾	61.68%(L)

附註：

- (1) 字母「L」指該人士於股份中的好倉，而字母「S」則指該人士於股份中的淡倉。
- (2) 鄭先生、張先生、林先生、程先生、大成、信鋒、宏業、川龍及大同一致行動，共同控制本公司已發行股本61.68%。因此，彼等各自被視為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擁有61.68%權益。
- (3) 吳女士為鄭先生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其被視為於鄭先生擁有權益的相同數目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ii) 在本公司相聯法團之權益

董事姓名	相聯法團名稱	權益性質	持股數目	股權概約百分比
鄭耀南先生	大同投資有限公司	受控制公司權益	615,840	64.59%
張盛鋒先生	大同投資有限公司	受控制公司權益	177,125	18.58%
林宗宏先生	大同投資有限公司	受控制公司權益	128,743	13.50%
程祖明先生	大同投資有限公司	受控制公司權益	31,707	3.33%

主要股東權益及淡倉

於2015年12月31日，主要股東（董事及行政總裁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記入登記冊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名稱	權益性質	持股數目 ⁽¹⁾	股權概約百分比
大成投資有限公司	與其他人士共同持有權益； 受控制公司權益	1,175,928,505(L) ⁽²⁾	61.68%(L)
信鋒國際有限公司	與其他人士共同持有權益； 受控制公司權益	1,175,928,505(L) ⁽²⁾	61.68%(L)
蔡少如女士 ⁽³⁾	配偶權益	1,175,928,505(L)	61.68%(L)
宏業投資有限公司	與其他人士共同持有權益； 受控制公司權益	1,175,928,505(L) ⁽²⁾	61.68%(L)
蔡靜琴女士 ⁽⁴⁾	配偶權益	1,175,928,505(L)	61.68%(L)
川龍投資有限公司	與其他人士共同持有權益； 受控制公司權益	1,175,928,505(L) ⁽²⁾	61.68%(L)

名稱	權益性質	持股數目 ⁽¹⁾	股權概約百分比
大同投資有限公司	與其他人士共同持有權益；實益權益	1,175,928,505(L) ⁽²⁾	61.68%(L)
今日資本十八(香港)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133,156,000(L)	6.98%(L)
Capital Today Investment XVIII Limited ⁽⁵⁾	受控制公司權益	133,156,000(L)	6.98%(L)
Capital Today China Growth Fund, LP ⁽⁵⁾	受控制公司權益	133,156,000(L)	6.98%(L)
Capital Today China Growth GenPar, LTD ⁽⁵⁾	受控制公司權益	133,156,000(L)	6.98%(L)
Capital Today Partners Limited ⁽⁵⁾	受控制公司權益	133,156,000(L)	6.98%(L)
徐新女士 ⁽⁵⁾	受控制公司權益	133,156,000(L)	6.98%(L)
The Capital Group Companies, Inc. ⁽⁶⁾	受控制公司權益	96,648,000(L)	5.07%(L)

附註：

- (1) 字母「L」指該人士於股份中的好倉，而字母「S」則指該人士於股份中的淡倉。
- (2) 鄭先生、張先生、林先生、程先生、大成、信鋒、宏業、川龍及大同一致行動，共同控制本公司已發行股本61.68%。因此，彼等各自被視為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擁有61.68%權益。
- (3) 蔡少如女士為張先生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其被視為於張先生擁有權益的相同數目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4) 蔡靜琴女士為林先生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其被視為於林先生擁有權益的相同數目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5) 香港註冊公司今日資本十八(香港)有限公司持有133,156,000股股份，相當於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的6.98%。今日資本十八(香港)有限公司由 Capital Today Investment XVIII Limited 全資擁有，而 Capital Today Investment XVIII Limited 為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公司。Capital Today China Growth Fund, LP 為於開曼群島註冊的獲豁免有限合夥公司，持有 Capital Today Investment XVIII Limited 99.58%的股本權益。Capital Today China Growth Fund, LP 的唯一普通合夥人為於開曼群島註冊的獲豁免公司 Capital Today China Growth GenPar, LTD，而 Capital Today China Growth GenPar, LTD 的91.19%股本權益由 Capital Today Partners Limited 擁有。Capital Today Partners Limited 由徐新女士獨自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Capital Today Investment XVIII Limited、Capital Today China Growth Fund, LP、Capital Today China Growth GenPar, LTD、Capital Today Partners Limited 及徐新女士各自被視為於今日資本十八(香港)有限公司所持有的133,156,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相當於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的6.98%。
- (6) The Capital Group Companies, Inc.透過其全資附屬公司 Capital Research and Management Company(「CRMC」)持有96,648,000股股份，相當於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的5.07%。因此，The Capital Group Companies, Inc.被視為於 CRMC 所擁有權益之相同數目股份中擁有權益。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於2015年12月31日，以下人士（並非本公司董事或行政總裁）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須記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之登記冊之權益或淡倉：

名稱	權益性質	持股數目	股權概約百分比
The Capital Group Companies, Inc.	受控制法團權益	96,648,000	5.07%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15年12月31日，董事概不知悉任何其他人士或法團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須記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之登記冊內之權益或淡倉。

充足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可取得的公開資料及據董事會所知，於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中有超過25%由公眾持有，符合上市規則的規定。

企業管治

本公司所採納的主要企業管治常規載於本年報第33頁至第40頁的「企業管治報告」一節。

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確認

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年度確認書，確認彼等均符合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有關獨立性的規定。本公司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人士。

獨立核數師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已由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審核，其將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退任，惟合資格並願意膺選連任。董事會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續聘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獨立核數師的決議案。

建議諮詢專業稅務意見

股東若對購買、持有、出售或處理本公司股份或行使本公司股份附帶的任何權利所涉及的稅務影響有任何疑問，應諮詢專家。

稅務寬減及豁免

本公司概不知悉有任何因股東持有本公司證券而向彼等提供之稅務寬減及豁免。

董事會就賬目承擔的責任

董事會須負責編製各財政期間的賬目，以真實及公平地反映本集團於該期間的事務狀況、業績及現金流量。於編製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賬目時，董事會已選取並貫徹應用合適的會計政策、作出審慎合理的判斷及估計，並已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賬目。董事會並不知悉任何可能會對本公司持續經營能力造成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之重大不確定因素。董事會負責存置適當的會計紀錄，以便隨時合理準確地披露本集團的財務狀況。

代表董事會
主席兼行政總裁
鄭耀南

香港，2016年3月29日

獨立核數師報告



羅兵咸永道

致都市麗人(中國)控股有限公司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計列載於第54頁至第109頁都市麗人(中國)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貴公司」)及其子公司的綜合財務報表，此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2015年12月31日的綜合資產負債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附註解釋資料。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擬備真實而中肯的綜合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綜合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必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核數師的責任

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計對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已根據國際審計準則進行審計。該等準則要求我們遵守道德規範，並規劃及執行審計以對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不存在任何重大錯誤陳述獲取合理保證。

審計涉及執行程序以獲取有關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及披露資料的審計憑證。所選擇的程序取決於核數師的判斷，包括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在評估該等風險時，核數師考慮與該公司擬備真實而中肯的綜合財務報表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公司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審計亦包括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的合理性，以及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和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香港中環太子大廈廿二樓
總機：+852 2289 8888，傳真：+852 2810 9888，www.pwchk.com

意見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 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於2015年12月31日的財務狀況及彼等截至該日止年度的財務表現及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擬備。

其他事項

本報告(包括意見)乃為閣下而擬備並僅向閣下(作為整體)報告，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2016年3月29日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6	4,953,415	4,007,636
銷售成本	9	(2,838,621)	(2,440,117)
毛利		2,114,794	1,567,519
銷售及營銷費用	9	(1,306,751)	(890,308)
一般及行政費用	9	(197,495)	(185,792)
其他收入	7	76,735	79,098
其他收益 — 淨額	8	1,520	4,539
經營利潤		688,803	575,056
財務收入	12	21,766	12,400
除所得稅前利潤		710,569	587,456
所得稅費用	13	(170,561)	(162,229)
年內利潤		540,008	425,227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匯兌差額		5,478	(4,479)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545,486	420,748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		540,008	425,227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545,486	420,748
每股盈利		人民幣分	人民幣分
基本及攤薄	14	28.33	24.86

載於第58頁至第109頁的附註構成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的其中部分。

綜合資產負債表



	附註	於12月31日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6	448,999	271,339
土地使用權	17	91,471	93,551
無形資產	18	40,110	25,407
於合營公司之投資		1,990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19	15,600	—
給予第三方之貸款	20	105,000	—
按金、預付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21	32,780	30,275
遞延所得稅資產	22	30,318	23,610
		766,268	444,182
流動資產			
存貨	23	800,377	638,606
應收賬款	24	517,705	280,805
按金、預付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21	438,343	324,716
銀行結餘及現金	25	960,074	1,080,562
		2,716,499	2,324,689
資產總值		3,482,767	2,768,871
權益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股本及儲備			
股本	26	117,320	117,320
股份溢價	26	1,431,994	1,431,994
其他儲備	27	244,196	231,699
保留盈利		845,352	456,519
權益總額		2,638,862	2,237,532
負債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	29	495,411	269,958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30	283,556	209,752
當期所得稅負債		63,160	51,629
		842,127	531,339
非流動負債			
遞延所得稅負債	22	1,778	—
負債總額		843,905	531,339
權益及負債總額		3,482,767	2,768,871

載於第58頁至第109頁的附註構成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的其中部分。

鄭耀南
董事

張盛鋒
董事

綜合權益變動表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				
	股本 人民幣千元 (附註26)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附註26)	其他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27)	保留盈利 人民幣千元	權益總額 人民幣千元
於2015年1月1日	117,320	1,431,994	231,699	456,519	2,237,532
全面收益					
年內利潤	—	—	—	540,008	540,008
其他全面收益					
匯兌差額	—	—	5,478	—	5,478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	—	5,478	540,008	545,486
與權益持有人交易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報酬	—	—	7,019	—	7,019
股息	—	—	—	(151,175)	(151,175)
與權益持有人交易總額	—	—	7,019	(151,175)	(144,156)
於2015年12月31日	117,320	1,431,994	244,196	845,352	2,638,862
於2014年1月1日	—	—	656,265	31,292	687,557
全面收益					
年內利潤	—	—	—	425,227	425,227
其他全面虧損					
匯兌差額	—	—	(4,479)	—	(4,479)
年內全面(虧損)/收益總額	—	—	(4,479)	425,227	420,748
與權益持有人交易					
就重組發行普通股	6	429,994	—	—	430,000
重組影響	—	—	(428,938)	—	(428,938)
股份溢價資本化	92,301	(92,301)	—	—	—
就首次公開發售(「首次公開發售」) 發行普通股	25,013	1,136,655	—	—	1,161,668
發行股份成本	—	(42,354)	—	—	(42,354)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報酬	—	—	8,851	—	8,851
與權益持有人交易總額	117,320	1,431,994	(420,087)	—	1,129,227
於2014年12月31日	117,320	1,431,994	231,699	456,519	2,237,532

載於第58頁至第109頁的附註構成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的其中部分。

綜合現金流量表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經營所得現金	31(a)	568,442	75,457
已付所得稅		(165,738)	(129,568)
經營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402,704	(54,111)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31(b)	4,681	1,213
已收利息		18,711	12,400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192,945)	(114,279)
購買土地使用權		—	(18,586)
購買無形資產		(12,166)	(10,038)
購買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15,600)	—
向合營公司注資		(1,990)	—
初步期限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		149,790	(150,000)
給予第三方之貸款		(105,000)	—
收購業務	32	(74,800)	—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229,319)	(279,290)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就重組發行普通股的所得款項		—	430,000
就結算重組支付的款項		—	(428,938)
就首次公開發售發行普通股的所得款項		—	1,161,668
發行股份成本		—	(34,680)
已付股息		(151,175)	(163,538)
融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151,175)	964,51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22,210	631,111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5	921,337	290,027
匯率變動影響		7,092	199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5	950,639	921,337

載於第58頁至第109頁的附註構成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的其中部分。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重組及呈列基準

1.1 一般資料

都市麗人(中國)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14年1月28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2010年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 Clifton House, 75 Fort Street, P.O. Box 1350, Grand Cayman, KY-1108,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的附屬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的主要業務(「業務」)為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從事設計、營銷及銷售貼身衣物產品。本公司普通股於2014年6月26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除另有指明者外，本綜合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並於2016年3月29日經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批准刊發。

1.2 集團重組

於本公司註冊成立及完成下述重組(「重組」)前，本集團的業務乃透過廣東都市麗人實業有限公司(「廣東都市麗人」)及其附屬公司經營。廣東都市麗人最初名為東莞市都市麗人實業有限公司，於2009年9月29日在中國成立為有限責任公司，其後於2013年7月29日根據中國公司法轉為股份制有限責任公司，名稱為都市麗人服飾股份有限公司，隨後於2014年1月28日再次轉回有限責任公司，並更改為現有名稱。廣東都市麗人實際上由鄭耀南先生、張盛鋒先生、林宗宏先生、程祖明先生、今日資本十八(香港)有限公司(「今日資本」)、天津都市達明企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企業)(「天津達明」)及深圳市都市博時投資有限公司(「深圳博時」)分別擁有52.662%、16.377%、12.282%、3.489%、12.69%、2.0%及0.5%權益。鄭耀南先生被視為最終控股方。鄭耀南先生、張盛鋒先生、林宗宏先生以及程祖明先生為本公司的董事。

為籌備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主板首次上市，而經已進行重組。據已進行的重組，廣東都市麗人及其附屬公司已轉讓予本公司。重組涉及下列事項：

- (i) 於2014年1月22日，大成投資有限公司(「大成」)、信鋒國際有限公司(「信鋒」)、宏業投資有限公司(「宏業」)及川龍投資有限公司(「川龍」)在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法定股本為50,000股每股面值1.00美元的股份，而大成、信鋒、宏業及川龍各自的1股股份分別於2014年1月30日配發及發行予鄭耀南先生、張盛鋒先生、林宗宏先生及程祖明先生並入賬列作繳足股份。
- (ii) 於2014年1月22日，大運投資有限公司(「大運」)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法定股本為50,000股每股面值1.00美元的股份，於2014年1月30日，1股股份配發及發行予鄭耀南先生及入賬列作繳足股份。

1 一般資料、重組及呈列基準(續)

1.2 集團重組(續)

- (iii) 於2014年1月23日，大同投資有限公司(「大同」)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法定股本為50,000股每股面值1.00美元的股份，於2014年1月30日分別向大成、信鋒、宏業及川龍配發及發行621股、193股、145股及41股股份，該等股份入賬列作繳足股份。
- (iv) 於2014年1月28日，本公司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法定股本為50,000美元分為5,000,000股每股面值0.01美元的股份。於其註冊成立後，於2014年1月30日向 Reid Services Limited 配發及發行1股股份並按其面值轉讓予大同。於2014年1月30日，分別向大同、今日資本及大運配發及發行8,480股、1,269股及250股每股面值0.01美元的普通股。
- (v) 於2014年1月29日，都市麗人(國際)控股有限公司(「都市麗人(國際)」)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法定股本為50,000股每股面值1.00美元的股份，1股股份於2014年1月30日配發及發行予本公司並入賬列作繳足股份。因此，都市麗人(國際)成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 (vi) 於2014年2月12日，都市麗人(香港)控股有限公司(「都市麗人(香港)」)在香港註冊成立，法定股本為10,000港元，分為10,000股每股面值1.00港元的股份。於其註冊成立後，向都市麗人(國際)配發及發行1股面值1.00港元的普通股，並列作繳足股份。因此，都市麗人(香港)成為都市麗人(國際)的全資附屬公司。
- (vii) 於2014年2月25日，向大同、今日資本及大運分別配發及發行本公司的71,829股、11,421股及2,250股普通股，代價分別約為21,497,509美元(相當於約人民幣130,731,000元)、8,972,000美元(相當於約人民幣54,560,000元)及1,767,482美元(相當於約人民幣10,748,000元)。
- (viii) 於2014年2月25日，根據一份股份認購協議，向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公司宇鋒集團有限公司(「宇鋒」)配發及發行本公司4,500股普通股，代價為38,473,554美元(相當於約人民幣233,960,000元)。
- (ix) 根據日期為2014年2月13日的股份轉讓協議，都市麗人(香港)向廣東都市麗人當時股權持有人以代價約人民幣428,938,000元收購廣東都市麗人100%股本權益，包括鄭耀南先生、張盛鋒先生、林宗宏先生、程祖明先生、今日資本、天津達明及深圳博時分別持有的52.662%、16.377%、12.282%、3.489%、12.69%、2.0%及0.5%股本權益。因此，廣東都市麗人成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1 一般資料、重組及呈列基準(續)

1.2 集團重組(續)

- (x) 根據本公司全體股東於2014年6月9日通過的書面決議案：(a)通過增設4,995,000,000股每股面值0.01美元的股份，本公司法定股本由50,000,000美元增加至50,000,000美元；及(b)待因本公司根據日期為2014年6月16日的招股章程所建議全球發售發行發售股份而將本公司股份溢價賬入賬後，本公司將14,999,000美元資本化(「資本化」)，透過將該等金額用於悉數支付於緊接全球發售前按比例向股東配發及發行的合共1,499,900,000股股份股款，入賬為本公司股份溢價賬。

於重組完成後，本公司成為現構成本集團的所有公司的控股公司。於重組完成後，本公司董事已將鄭耀南先生控制下的大成公司視作本公司的最終控股公司。

2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

編製財務報表採用的主要會計政策載於下文。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已貫徹應用於所呈報的所有年度。

2.1 編製基準

緊接重組前及緊隨重組後，本集團的業務一直由廣東都市麗人及其附屬公司持有。根據重組，廣東都市麗人及本集團的業務已轉讓予本公司並由本公司持有。本公司及其其他附屬公司於重組前及重組時並未從事任何業務。重組僅為本集團業務的重組，概無變動最終控股方及本集團業務的管理。

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所有適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按照歷史成本法編製，並就按公平值計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重估而作出修訂。

編製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財務報表需要使用若干關鍵會計估計。這亦需要管理層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行使其判斷。涉及較高程度的判斷或複雜性的範疇，或涉及對財務報表作出重大假設和估計的範疇，在附註4中披露。

(a) 採納準則修訂本的影響

以下準則修訂本乃本集團於2015年1月1日開始的財政年度首次採納。採納該等準則修訂本並無對本集團業績或財務狀況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	界定福利計劃：僱員供款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2010年至2012年週期及2011年至2013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b) 新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

新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第9部「賬目及審計」的規定於財政年度開始運作。因此，綜合財務報表中若干資料的呈列方式及披露會有所變動。

2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2.1 編製基準 (續)

(c)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準則及準則修訂本

以下新訂準則及準則修訂本已於2015年1月1日開始的財政年度頒佈但尚未生效，且本集團並無提前採納：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2012年至2014年週期年度改進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實體：應用合併的例外規定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入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修訂本)	收購於合營業務的權益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4號	監管遞延賬目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 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³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披露計劃 ¹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修訂本)	澄清可接納的折舊及攤銷方法 ¹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本)	獨立財務報表的權益法 ¹

¹ 於2016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2018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2019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本集團現正就首次應用該等新準則及準則修訂本對於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的影響進行評估。

2.2 附屬公司

2.2.1 匯總賬目

附屬公司乃指本集團對其擁有控制權的所有實體(包括結構性實體)。當本集團因為參與該實體而承擔可變回報的風險或享有可變回報的權益，並有能力透過其於該實體的權利影響該等回報時，本集團則對該實體擁有控制權。附屬公司自控制權轉移至本集團之日起匯總入賬。其於控制權終止之日終止匯總入賬。

集團內的交易、結餘及匯總實體間交易的未變現利潤予以對銷。未變現虧損亦予以對銷，除非該交易的被轉讓資產被視作有減值指示。附屬公司呈報之金額在必要的情況下作出調整，以確保符合本集團所採納會計政策。

(a) 業務匯總

除重組外，本集團利用購買法將業務匯總入賬。收購一間附屬公司所轉讓的代價為所轉讓資產、對被收購方前擁有人產生的負債，及本集團所發行股本權益的公平值。所轉讓的代價包括或然代價安排產生的任何資產或負債的公平值。在業務匯總中所收購可識別資產以及所承擔負債及或然負債，首先以其於收購日期的公平值計量。

2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2 附屬公司(續)

2.2.1 匯總賬目(續)

(a) 業務匯總(續)

本集團按個別收購基準，確認在被購買方的任何非控制性權益。被購買方的非控制性權益當中，為現時的擁有權權益並賦予持有人於實體清盤時按比例應佔的淨資產，可按應佔被收購方可識別淨資產的確認金額比例的公平值或按現時擁有權權益而計量。非控制性權益的所有其他組成部分按收購日期的公平值計量，除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規定以其他計量基準計算。

收購相關成本在產生時支銷。

如業務匯總分階段進行，收購方之前在被收購方持有權益於收購日期的賬面值，按收購日期的公平值重新計量，重新計量產生的任何盈虧在損益中確認。

本集團將轉讓的任何或然代價按收購日期的公平值計量。被視為資產或負債的或然代價公平值的其後變動，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的規定，在損益中或作為其他全面收益的變動確認。分類為權益的或然代價不重新計量，其之後的結算在權益中入賬。

所轉讓代價、被收購方任何非控制性權益金額及先前所持有被收購方股本權益的收購日期公平值，超出所收購可識別資產淨值的公平值部分確認為商譽。倘所轉讓代價、已確認非控制性權益及所計量先前持有權益合計少於透過議價購買獲得的附屬公司資產淨值公平值，則差額直接在損益中確認。

(b) 控制權並無變動的附屬公司擁有權權益變動

與非控制性權益的交易不會導致失去控制權，則作為權益交易入賬，即作為與附屬公司擁有人以其作為擁有人的身份交易。任何已付代價的公平值與附屬公司淨資產相關已收購部分的賬面值的差額計入權益。向非控制性權益出售的收益或虧損亦計入權益。

(c) 出售附屬公司

當本集團不再持有控制權，在實體的任何保留權益於失去控制權當日會重新計量至公平值，而賬面值的變動在損益中確認。公平值為就保留權益後續入賬而言的初始賬面值，作為聯營公司、合營公司或金融資產。此外，該實體之前在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的任何數額猶如本集團已直接出售相關資產和負債的情況處理。這可能意味著之前在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的數額重新分類至損益。

2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2.2 附屬公司 (續)

2.2.2 獨立財務報表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按成本扣除減值列賬。成本包括投資的直接應佔成本。附屬公司的業績由本公司按已收及應收股息入賬。

如股息超過宣派股息年度內附屬公司的全面收益總額，或如在獨立財務報表的投資賬面值超過被投資公司財務報表中資產淨值(包括商譽)的賬面值，則必須自該投資收取股息後對附屬公司投資作減值測試。

2.3 合營安排

於合營安排之投資根據各投資者於該等安排下的合約權利及責任分類為合營業務或合營公司。本集團已評估其合營安排之性質並釐定其為合營公司。合營公司按權益法入賬。

根據權益法，合營公司權益始按成本確認，其後調整以確認本集團應佔收購後之溢利或虧損以及其他全面收益變動的份額。本集團於合營公司的投資包括收購時已識別的商譽。在收購合營公司的權益時，收購成本與本集團應佔合營公司可辨認資產和負債的公允值淨額的差額確認為商譽。當本集團應佔某一合營公司的虧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合營公司的權益(包括任何實質上構成本集團在該合營公司淨投資的長期權益)，則本集團不會確認進一步虧損，除非本集團須向該合營公司承擔債務或已代其支付款項。

本集團與其合營公司間交易的未實現收益按集團在該合營公司的權益為限予以對銷。除非交易提供證據顯示所轉讓資產已減值，否則未實現虧損亦予以對銷。合營公司的會計政策已按需要作出改變，以確保與本集團採納之政策一致。

2.4 分部報告

經營分部按照向首席營運決策者提供的內部報告貫徹一致的方式報告。首席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及評核經營分部的表現，屬作出策略性決定的本公司執行董事。

2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5 外幣折算

(a) 功能貨幣及呈列貨幣

本集團每個實體的財務報表所列項目均以該實體經營所在的主要經濟環境的貨幣計量(「功能貨幣」)。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港元(「港元」)。本公司的主要附屬公司於中國註冊成立及營運，該等附屬公司視人民幣為其功能貨幣。由於本集團主要業務於中國進行，故本集團決定除另有指明者外，以人民幣呈列其綜合財務報表。

(b) 交易及結餘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或項目重新計量的估值日期的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結算該等交易產生的匯兌盈虧以及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和負債以年結匯率折算產生的匯兌盈虧在損益確認。

(c) 集團公司

功能貨幣與呈列貨幣不同的所有集團內實體(當中沒有惡性通貨膨脹經濟的貨幣)的業績和財務狀況按以下方法換算為呈列貨幣：

- (i) 每份呈報的資產負債表內的資產及負債按該資產負債表日的收市匯率換算；
- (ii) 每份損益內的收入及開支按平均匯率換算(除非此平均匯率並不代表交易日期當前匯率的累計影響的合理約數；在此情況下，收入及開支按交易日期的匯率換算)；及
- (iii) 所有由此產生的匯兌差額在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

收購境外實體時產生之商譽及公平值調整乃作為該境外實體之資產及負債處理，並按收市匯率換算。由此產生的貨幣換算差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

2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2.6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不包括在建工程)乃按歷史成本減折舊及減值虧損撥備(如有)後列賬。歷史成本包括購買該等項目直接產生的開支。

後續成本只有在有關項目很可能為本集團帶來與該項目有關的未來經濟利益,而該項目的成本能可靠計量時,才計入資產賬面值或單獨確認為一項資產(如適用)。已更換零件的賬面值已被終止確認。所有其他維修及保養費用在產生的財政年度內計入損益。

折舊以直線法計算,以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將其成本分配至(倘適用)其剩餘價值,有關估計可使用年期如下:

樓宇	20年
租賃裝修	餘下租賃年期(即2至3年)或可使用年期(以較短暫者為準)
機器及設備	5至10年
傢具、裝置及設備	3至5年
車輛	5年

資產的剩餘價值及可使用年期在各報告年度末進行審閱,及在適當時調整。

在建工程指正在建築的樓宇,乃按成本扣除減值虧損撥備(如有)列賬。成本包括建築及收購成本。當有關資產達至可投入使用狀態時,成本轉撥至物業、廠房及設備,並按照上述政策予以折舊。

倘資產的賬面值大於其估計可收回金額,則該資產的賬面值即時撇減至其可收回金額。

出售盈虧按所得款與賬面值的差額釐定,並在損益內的「其他收益/虧損 — 淨額」中確認。

2.7 土地使用權

土地使用權指為獲得土地使用權而預付的款項,按歷史成本計量,並按租賃期以直線法在損益支銷。倘出現減值,減值將於損益中確認。

2.8 無形資產

(a) 購入商標

分開購入的商標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列賬。使用年期有限的商標以直線法計算攤銷,將購入商標的成本在其估計可使用年期10年內攤分。

2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8 無形資產(續)

(b) 電腦軟件

購買電腦軟件特許使用權按購買特定軟件所產生的成本資本化。該等成本在3至10年期內予以攤銷。

(c) 商譽

商譽於收購附屬公司時產生，即所轉讓代價、被收購方的任何非控制性權益金額及任何先前於被收購方的權益於收購日期的公平值高於已收購可識別資產淨值的公平值的差額。

就減值測試而言，業務合併所獲得的商譽會被分配至預期將受益於合併協同效應的各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商譽被分配的各單位或單位組別為實體內商譽被監控作內部管理用途的最低層次。商譽乃於經營分部層次進行監察。

商譽每年進行減值檢討，或當有事件出現或情況改變顯示可能出現減值時，作出更頻密檢討。包含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與可收回金額作比較，可收回金額為使用價值與公平值減出售成本的較高者。任何減值即時確認為開支，且其後不會撥回。

2.9 非金融資產減值

無確定可使用年期或尚未能使用的無形資產毋須攤銷，惟須每年進行減值測試。須作攤銷的資產，當有事件出現或情況改變顯示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時就減值進行檢討。當資產的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則就該超過金額確認減值虧損。可收回金額為資產公平值減銷售成本或使用價值兩者之間的較高者。就評估減值而言，資產按獨立可識別現金流量(現金產生單位)的最低層次歸類。已減值非金融資產(商譽除外)於各報告日檢討是否可能撥回減值。

2.10 金融資產

分類

本集團將其金融資產分類為以下類別：貸款及應收款項以及可供出售。分類視乎購入金融資產的目的而定。管理層在初始確認時釐定金融資產的分類。

(a)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為有固定或可確定付款額且沒有在活躍市場上報價的非衍生金融資產。此等項目列於流動資產內，惟預期或將於報告年末起計超過12個月結算的數額則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本集團的貸款及應收款項由資產負債表中的「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受限制銀行存款」組成。

2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2.10 金融資產 (續)

分類 (續)

(b)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為被指定作此類別或並無分類為任何其他類別的非衍生工具。除非投資到期或管理層有意在報告期末後12個月內處置該投資，否則此等資產列於非流動資產內。

確認和計量

常規購買及出售的金融資產在交易日確認，交易日指本集團承諾購買或出售該資產之日。對於以公平值計量但其變動並非計入損益的所有金融資產，其投資初始按公平值加交易成本確認。當從投資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已到期或已被轉讓，而本集團已實質上轉讓所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則將終止確認金融資產。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其後按公平值列賬。貸款及應收款項其後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列賬。

分類為可供出售的貨幣性及非貨幣性證券的公平值變動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

當分類為可供出售的證券售出或減值時，在權益中確認的累計公平值調整於損益中列作「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利息在損益內確認為財務收入。當本集團取得收取股息付款之權利時，可供出售股本工具之股息於損益確認為「其他收入」的一部分。

抵銷金融工具

當有法定可執行權力可抵銷已確認金額，並有意按淨額基準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及結算負債時，金融資產與負債可互相抵銷，並在資產負債表中報告其淨額。法定可執行權力不得依賴未來事件，且須於正常業務過程中及公司或對手方違約、無力償還或破產時方可作出。

金融資產減值

(a) 以攤銷成本列賬的資產

本集團於各報告年末評估是否存在客觀證據證明某一金融資產或金融資產組別出現減值。只有存在客觀證據證明因首次確認資產後發生一宗或多宗事件而導致出現減值（「損失事項」），而該宗（或該等）損失事項對該項或該組金融資產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構成影響且可靠估計時，有關金融資產或金融資產組別方為出現減值及產生減值虧損。

2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10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減值(續)

(a) 以攤銷成本列賬的資產(續)

減值證據可包括債務人或一組債務人遇上嚴重財政困難、逾期或拖欠償還利息或本金、債務人很有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以及有可觀察數據顯示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有可計量的減幅，例如與違約互相關連的拖欠情況或經濟狀況改變。

對於貸款及應收款項類別，虧損金額乃根據資產賬面值與按金融資產原實際利率貼現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不包括仍未產生的未來信用損失)現值兩者的差額計量。資產賬面值予以削減，而損失金額則在損益確認。如貸款按浮動利率計息，計量任何減值虧損的貼現率為按合約釐定的當前實際利率。在實際應用中，本集團可以可觀察的市價按工具公平值計量減值。

倘於隨後年度，減值虧損的數額減少，而此減幅可客觀地聯繫至在確認減值後發生的事件(例如債務人的信用評級有所改善)，則之前已確認的減值虧損可在損益撥回。

(b) 分類為可供出售的資產

本集團於各報告年末評估是否存在客觀證據證明某一金融資產或金融資產組別出現減值。

就債務證券而言，倘存在任何有關證據，累計虧損(按收購成本與現時公平值的差額，減該金融資產之前在損益確認的任何減值虧損計量)自權益剔除，並在損益確認。倘於其後期間，分類為可供出售的債務工具的公平值增加，而有關增加可客觀地與在損益確認減值虧損後所發生的事件聯繫，則於損益中撥回減值虧損。

就股權投資而言，證券公平值大幅或長期低於其成本亦視為資產減值的證據。倘存在任何有關證據，累計虧損(按收購成本與現時公平值的差額，減該金融資產之前在損益確認的任何減值虧損計量)自權益剔除，並在損益確認。在損益確認的權益工具減值虧損並不會透過損益撥回。

2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2.11 存貨

存貨按成本及可變現淨值兩者的較低者列賬。成本以加權平均法釐定。製成品及在產品的成本包括商品成本、原材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相關間接生產費用(按正常經營能力計算)。此不包括借款費用。

可變現淨值為於日常業務過程中的估計售價減適用可變銷售費用。

2.12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應收賬款為於日常業務過程中就售出貨品應收客戶的款項。如預期在一年或以內(或於正常經營週期中(如時間較長))收回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該等款項被分類為流動資產,否則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初步按公平值確認,其後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扣除減值撥備計量。

2.1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於綜合現金流量表中,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現金、銀行通知存款、原到期為3個月或以下的其他短期高流動性投資。

2.14 受限制銀行存款

受限制銀行存款指存於指定銀行賬戶作為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工程的現金抵押品的擔保存款。該等受限制銀行存款於悉數結算工程合約後獲解除。

2.15 股本

普通股被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期權的新增成本在權益中列為所得款項扣款(扣除稅項)。

2.16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應付賬款為於日常業務過程中自供應商購買商品或服務而應付的債務。如應付賬款的支付日期為1年或以內(或於正常經營週期中(如時間較長)),其被分類為流動負債,否則分類為非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初步按公平值確認,其後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2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2.17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年內的稅項費用包括當期及遞延稅項。稅項在損益中確認，但與在其他全面收益中或直接在權益中確認的項目有關者則除外。在該情況下，稅項亦分別在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在權益中確認。

(a)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稅支出乃根據本集團實體經營及產生應課稅收入所在國家於資產負債表日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的稅務法例計算。管理層就適用稅務法例詮釋所規限的情況定期評估報稅表的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按預期須向稅務機關支付的稅款計提撥備。

(b)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以負債法就資產及負債的稅基與於綜合財務報表所示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之暫時性差額予以確認。然而，若遞延稅項負債乃因商譽初步確認而產生，以及若遞延所得稅乃因在交易(不包括業務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的初始確認，而在交易時不影響會計或應課稅損益，則不作列賬。遞延所得稅按在資產負債表日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且預期在有關遞延所得稅資產已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結算時將予應用的稅率(及法例)釐定。

遞延所得稅資產僅於有可能以未來應課稅利潤抵銷暫時性差額時確認。

本集團會就投資於附屬公司及合營企業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作出遞延所得稅負債撥備，但假若本集團可以控制暫時性差額之撥回時間，並有可能在可預見未來不會撥回暫時性差額則除外。一般而言，本集團無法控制聯營公司暫時性差異的撥回。只有當有協議賦予本集團有能力於可見未來控制暫時性差額的撥回時，不會就合營企業未分派溢利產生之應課稅暫時性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

本集團會就投資於附屬公司及合營企業所產生之可扣減暫時性差異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但僅限於有可能在日後撥回之暫時性差異，並有充足的應課稅溢利可抵銷暫時性差異時確認。

(c) 抵銷

當有法定可執行權力將當期稅項資產與當期稅務負債抵銷，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涉及同一稅務機關對應課稅實體或不同應課稅實體徵收的所得稅，並有意以淨額基準結算有關結餘時，則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將互相抵銷。

2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2.18 僱員福利

(a) 退休金責任

根據中國規則及法規，本集團的中國僱員須參加中國有關省市政府管理的多項定額供款退休福利計劃，據此，本集團及僱員每月須按僱員薪金的特定百分比向該等計劃供款（惟設有上限）。省市政府承諾承擔根據上述計劃應付的全部現有及未來退休中國僱員的退休福利責任。除每月供款外，本集團毋須就其僱員承擔其他退休金付款或其他退休後福利的責任。該等計劃的資產與本集團資產分開持有，並由中國政府獨立管理的基金保管。本集團就該等計劃的供款於產生時計為費用。

本集團同時亦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強積金計劃」）的規則及規例為其受聘於香港的合資格僱員參加退休福利計劃。強積金計劃的供款乃依據最低法定供款規定按合資格僱員有關總收入的5%及截至2014年5月（如適用）的1,250港元（以較低者為準）作出。供款上限自2014年6月起提升至1,500港元。強積金計劃的資產與本集團資產分開，並由獨立管理的基金持有。

(b) 辭退福利

當本集團於正常退休日期前終止僱傭，或當僱員自願離職以換取該等福利時，則須支付辭退福利。本集團於下列情況最早發生者確認辭退福利：(a)當本集團不再能夠撤銷提供該等福利要約；及(b)當實體就屬於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範疇確認重組成本並涉及支付辭退福利時。

(c) 住房公積金、醫療保險金及其他社會保障金

本集團中國僱員有權參與多個政府監管的住房公積金、醫療保險金及其他僱員社會保障金計劃。本集團每月根據員工工資的若干百分比向該等基金供款（惟設有上限）。本集團對該等基金的義務僅限於每年繳納供款。

(d) 花紅權利

當本集團因僱員所提供服務而承擔現有合約性或推定性責任，且能可靠估算責任金額，則確認花紅之預計成本為負債。

2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19 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

(a)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交易

本集團設有一項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報酬計劃。根據該計劃，實體收取僱員的服務以作為由本公司若干股權持有人注資的本公司權益工具的代價。僱員為換取獲授予權益工具而提供服務的公平值確認為費用。將作為費用的總金額參考授予的公平值釐定，及

- 包括任何市場業績條件(例如實體的股價)；
- 不包括任何服務和非市場業績可行權條件(例如盈利能力、銷售增長目標和僱員在某特定時期內留任實體)的影響；及
- 包括任何非可行權條件(例如規定僱員在某特定時期內儲蓄或持有股份)的影響。

非市場表現和服務條件包括在有關預期可行權的權益工具數目的假設中。費用的總金額在各授出的不同等待期間內確認，記入權益中的「以權益結算的股份報酬」儲備，等待期間指將符合所有特定可行權條件的期間。

在各報告期末，本集團依據非市場表現和服務條件修訂其對預期可行權的權益工具數目的估計。實體在損益確認對原估算修訂(如有)的影響，並對權益作出相應調整。

當股本工具歸屬後轉至本集團僱員，於「以權益結算的股份報酬」儲備的相關金額轉至「供款儲備」。

(b) 集團實體間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

本公司向為本集團工作之附屬公司僱員所授出其股本工具乃視為資本出資。所獲得僱員服務的公平值乃參考授出日期之公平值計量，於歸屬期內確認為增加對附屬公司的投資，並相應計入母公司實體賬目內的權益。

2.20 撥備

當本集團因過往事件而須負上現時的法律或推定責任，很可能需要消耗資源以履行責任，及有關金額能可靠估計時，會確認撥備。重組撥備包括租賃終止罰款和職工辭退付款。未來營運虧損不予確認撥備。

如有多項類似責任，於釐定其需流出資源以結清責任的可能性時，會整體考慮該責任類別。即使在同一責任類別所包含的任何一個項目相關的資源流出的可能性極低，仍須確認撥備。

2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2.20 撥備 (續)

撥備乃按預期需用作清償責任開支以稅前利率計算的現值衡量，該利率反映當時市場對金錢的時間值及該責任的特定風險評估。因時間的流逝而增加的撥備確認為利息開支。

或然負債乃因過去事件而產生的潛在責任，其存在性只能憑一項或多項非本集團能完全控制的不明朗未來事件的發生與否而確定。或然負債亦可基於過去事件而產生的現有責任，但由於不大可能須流出經濟資源或無法可靠地計量責任金額，故此不予確認。

或然負債不予確認，但會在財務報表中披露。當流出經濟資源的可能性改變而可能流出經濟資源時，或然負債將確認為撥備。

2.21 經營租賃 — 作為承租人

租賃的資產之風險及回報絕大部分由出租人保留之租賃，乃分類為經營租賃。根據經營租賃作出之付款（在扣除自出租人收取之任何激勵措施後），於租賃期內以直線法在損益確認為開支。

2.22 收入確認

收入按已收或應收對價的公平值計量，並相當於供應貨品的應收金額，扣除折扣、退貨和增值稅後列賬。

當收入的金額能夠可靠計量；未來經濟利益很可能流入有關實體；及當本集團每項活動均符合具體條件時（如下文所述），本集團便會確認收入。本集團會根據往績估計退貨，並考慮客戶類別、交易種類和每項安排的特點。

(a) 銷售貨品 — 向加盟商銷售

銷售貨品在貨品所有權之風險和回報轉移時確認，通常亦為貨品交予加盟商及所有權轉移時確認。於銷售時，本集團利用累積的經驗對銷售退貨作出估計及撥備。

(b) 銷售貨品 — 零售及電子商務交易

銷售貨品收入在貨品擁有權之風險和回報轉移予零售消費者時確認，通常亦為集團實體已將貨品交予消費者且消費者已接納產品，且不再存在會影響消費者接納產品之未履行義務之日期時確認。於銷售時，本集團利用累積的經驗對銷售退貨作出估計及撥備。

(c) 加盟費及軟件使用費收入

加盟費及軟件使用費收入於向加盟商提供相關服務時確認。

2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22 收入確認(續)

(d) 其他服務收入

其他服務收入於提供服務時確認。

(e)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由實際利率法確認。

2.23 政府補貼

倘能夠合理確定本集團將收到政府補助及本集團符合所有附帶條件，則政府補助將按其公平值確認。

有關成本之政府補助乃遞延入賬，及按擬補償之成本配合所需期間於損益確認。

有關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政府補助計入非流動負債為遞延收入，並按直線法於有關資產預計年期中於損益確認。

2.24 股息分派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息乃於股息獲本公司股東或董事(倘適用)批准之期間於本公司及本集團財務報表中確認為負債。

2.25 比較數據

比較數據已重新分類以與本年度所採納之呈列方式一致。

3 財務風險管理

3.1 財務風險因素

本集團業務承受多類財務風險：市場風險(包括外匯風險、現金流量及公平值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本集團的整體風險管理政策集中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性，並尋求減低對本集團財務表現的潛在不利影響。本集團目前並無使用任何衍生金融工具以對沖於年內所承受的若干風險。

(a) 外匯風險

外匯風險來自以非實體功能貨幣的貨幣計值之未來商業交易或已確認資產或負債。本集團定期審閱外匯風險淨額，以管理其外匯風險，並在可行時透過自然對沖嘗試降低該等風險。

本集團在中國經營業務，本集團大部分的交易均以人民幣計值及結算。本集團的資產及負債，及自其營運業務產生的交易不會對本集團構成重大外匯風險，乃由於2015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綜合資產負債表中資產及負債皆以相關集團成員公司的功能貨幣計值。

3 財務風險管理 (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 (續)

(b) 現金流量及公平值利率風險

由於本集團並無重大計息資產(給予第三方之貸款、銀行結餘以及現金除外，有關詳情於附註20及25披露)，本集團的收入及營運現金流量大部分均不受市場利率變動的影響。本集團於年結日概無計息負債。

(c) 價格風險

除本集團持有及於綜合資產負債表中分類為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投資人民幣15,600,000元(2014年：無)外，本集團並無面對任何股本證券價格風險。

(d) 信貸風險

本集團的信貸風險並無出現重大集中情況。綜合資產負債表所列給予第三方之貸款、應收賬款、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銀行結餘及現金的賬面值反映本集團金融資產的最高信貸風險。

就批發客戶而言，本集團訂有政策，以確保僅給予具備良好信貸紀錄的加盟客戶信貸期，且本集團會定期評估該等客戶的信貸情況，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去表現及其他因素。就其他並無獲授信貸期的客戶而言，大部分情況均會於交貨前收取按金及墊款。本集團一般不會要求就應收賬款提供抵押品。當管理層認為因客戶可能未能履行責任而產生虧損，會就逾期欠款作出撥備。向零售客戶作出的銷售以現金或使用主要銀行發出的信用卡結算。

本集團亦就其租用若干自營店向相關業主支付按金。管理層預期不會因該等業主未能履行責任而產生任何虧損。

就給予第三方之貸款(由位於上海的一幅土地及相關樓宇作為抵押)而言，管理層預期不會因第三方不履行義務而產生任何虧損。

本集團亦制定政策以確保銀行結餘、定期存款及受限制銀行存款主要存放於中國及香港境內的國有或具信譽的金融機構。該等金融機構並無不良歷史記錄。於2015年12月31日，附註25詳述之存放於銀行之銀行結餘、定期存款及受限制銀行存款由以下中國及香港銀行持有：

	於12月31日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香港四大國有銀行	168,291	537,108
其他中國／香港上市國有銀行	448,803	-
中國其他地區銀行	342,255	542,619
	959,349	1,079,727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d) 信貸風險(續)

管理層預期，不會因該等交易對手方不履行義務而產生任何虧損。

(e) 流動資金風險

審慎的流動資金風險管理指維持充足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透過已承諾信貸融資以維持充裕備用資金。

本集團的主要現金需求乃為支付資本開支、採購及經營開支。本集團透過結合內部產生資金及銀行借款(如需要)籌措其營運資金需求。

於2015年及2014年12月31日，本集團金融負債於十二個月內或按要求到期結算，本集團金融負債之合約未貼現現金流出與其載於綜合資產負債表之賬面值相若。

3.2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政策的目標乃為保障本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以為股東帶來回報及為其他利益相關方帶來利益，同時維持最佳的資本架構以減少資金成本。

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的股利數額、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減低債務。

本集團基於資產負債比率監控資本。此比率按照債務淨額除以總資本計算得出。債務淨額按借款總額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定期存款以及受限制銀行存款計算。總資本按照綜合資產負債表所列的「權益」加上債務淨額計算得出。於2015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外部借款。

3.3 公平值估計

以公平值入賬的金融工具按以下公平值計量的不同層級披露：

- 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的報價(未經調整)(第一層)；
- 除包括於第一層的報價外，有關資產或負債的可觀察的其他輸入，可直接(即例如價格)或間接(即源自價格)(第二層)；及
- 有關資產或負債並非基於可觀測市場數據的輸入(即非可觀察收入)(第三層)。

3 財務風險管理 (續)

3.3 公平值估計 (續)

於2015年12月31日，除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人民幣15,600,000元(2014年：無)按第三層公平值計量外，本集團於綜合資產負債表中確認之金融工具主要為應收款項及按攤銷成本入賬之金融負債。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第三層金融工具之變動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於1月1日	—	—
增加	15,600	—
於12月31日	15,600	—

沒有在活躍市場買賣的金融工具的公平值利用估值技術釐定。該等估值技術儘量利用可觀察市場數據(如有)，儘量少依賴實體的特定估計。如計算一金融工具的公平值所需的所有重大輸入為可觀察數據，則該工具列入第二層。如一項或多項重大輸入並非根據可觀察市場數據，則該工具列入第三層。

本集團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公平值透過收益法技術(即貼現現金流法)獲得。收益法須轉換所有權的預計定期福利為價值指標。

收益法下的貼現現金流法已應用於釐定本集團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平值。貼現現金流考慮未來業務計劃、具體業務及財務風險。

4 重要會計估計及判斷

估計會作持續評估，並根據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進行評價，包括在有關情況下視為合理的未來事件預測。

本集團對未來作出估計及假設。會計估計結果(據定義)甚少相等於相關實際結果。下文所述為有重大風險的估計及假設，可導致須於下個財政年度對資產與負債的賬面值作重大調整。

(a) 存貨可變現淨值

存貨可變現淨值指於日常業務過程中的估計售價扣除估計銷售開支後的金額。有關估計乃以現行市況及過往銷售類似產品的經驗為依據。相關估計可能因客戶喜好及競爭對手就嚴峻行業週期所採取措施而出現重大變動。管理層於各資產負債表日重新評估此等估計。

4 重要會計估計及判斷(續)

(b) 所得稅

本集團須於中國不同地區繳納所得稅。釐定各個地區所得稅撥備時需要作出判斷。在日常業務過程中，若干交易及計算涉及的最終稅項釐定尚不明確。本集團根據額外稅項會否到期將預期稅項審核問題確認為負債。倘若該等最終稅務結果與最初記錄的金額出現差異，則有關差額於確定最終稅項計算方法的期間內將會影響所得稅及遞延稅項撥備。

倘管理層認為未來可能有應課稅利潤抵銷暫時性差異或稅項虧損，則會確認有關暫時性差異及稅項虧損的遞延稅項資產。倘預期數據與原先估計不同，則有關差額於變更估計期間將影響遞延所得稅資產及稅項費用確認。

5 分部資料

本集團以單一經營分部營運。單一經營分部的報告方式與向首席營運決策者提供的內部報告貫徹一致。首席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及評核經營分部的表現，屬作出策略性決定的執行董事。

本集團主要從事設計、營銷及銷售貼身衣物產品，所有收入均來自中國。

概無任何單一外部客戶產生的收入佔本集團收入逾10%(2014年：無)。

6 收入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向加盟商銷售	3,155,892	2,689,850
零售	1,622,952	1,244,013
電子商務	174,571	73,773
	4,953,415	4,007,636

7 其他收入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加盟費收入	2,440	3,334
軟件使用費收入	4,283	4,230
政府補助(a)	50,909	41,101
服務費收入(b)	7,149	23,497
其他	11,954	6,936
	76,735	79,098

附註：

(a) 所收政府補助包括自中國各地方政府所收取的財政補助。就該等收入並無未達成條件或或然費用。

(b) 服務費收入主要包括向加盟店提供的店面室內設計服務。

8 其他收益 — 淨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 淨額	(94)	(139)
外匯收益淨額	1,614	4,678
	1,520	4,539

9 按性質劃分的費用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確認為銷售成本的存貨成本	2,758,818	2,358,988
僱員福利費用(包括董事酬金)(附註10)	476,242	265,747
土地及樓宇的經營租賃租金	444,633	140,673
根據合作安排店舖的代銷費用	117,943	389,601
營銷及推廣費用	108,740	63,207
折舊及攤銷(附註16、17及18)	70,358	38,296
政府收費及徵費	44,952	31,186
倉儲及物流費用	37,908	12,932
確認為費用的消費品	35,945	18,775
公共事業費用	34,289	13,210
電子商務平台服務費	34,283	16,836
差旅費	27,714	14,033
存貨撇減(附註23)	20,699	36,695
顧問服務費用	10,950	12,607
核數師酬金	3,080	2,750
上市費用	—	22,676
應收賬款減值撥回(附註24)	(146)	(1,055)
雜項	116,459	79,060
銷售成本、銷售及營銷費用以及一般及行政費用總額	4,342,867	3,516,217

10 僱員福利費用

僱員福利費用(包括董事及高級管理層酬金)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工資、薪金及花紅	424,932	229,450
退休金成本— 一定額供款計劃	32,070	20,703
福利及津貼	12,221	6,743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報酬(附註28)	7,019	8,851
	476,242	265,747

11 董事及行政總裁酬金以及五名最高薪人士

(a) 董事福利及權益

董事及行政總裁酬金載列如下：

	袍金 人民幣千元	工資、薪金 及花紅 人民幣千元	退休計劃 僱主供款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執行董事				
鄭耀南先生 ⁽¹⁾⁽²⁾	—	936	40	976
張盛鋒先生 ⁽²⁾	—	608	40	648
林宗宏先生 ⁽²⁾	—	608	40	648
程祖明先生 ⁽²⁾	—	608	38	646
吳小麗女士 ⁽²⁾	—	501	40	541
非執行董事				
溫保馬先生 ⁽³⁾	—	50	—	50
獨立非執行董事				
戴亦一博士 ⁽⁴⁾	150	—	—	150
陳志剛先生 ⁽⁴⁾	120	—	—	120
丘志明先生 ⁽⁵⁾	168	—	—	168
	438	3,311	198	3,947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				
執行董事				
鄭耀南先生 ⁽¹⁾⁽²⁾	—	632	42	674
張盛鋒先生 ⁽²⁾	—	483	42	525
林宗宏先生 ⁽²⁾	—	483	42	525
程祖明先生 ⁽²⁾	—	483	40	523
吳小麗女士 ⁽²⁾	—	391	42	433
非執行董事				
溫保馬先生 ⁽³⁾	—	50	—	50
獨立非執行董事				
戴亦一博士 ⁽⁴⁾	150	—	—	150
陳志剛先生 ⁽⁴⁾	120	—	—	120
丘志明先生 ⁽⁵⁾	89	—	—	89
	359	2,522	208	3,089

11 董事及行政總裁酬金以及五名最高薪人士(續)

(a) 董事福利及權益(續)

附註：

- (1) 鄭耀南先生亦為本集團的行政總裁。
- (2) 鄭耀南先生、張盛鋒先生、林宗宏先生、程祖明先生及吳小麗女士均於2014年1月30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彼等亦曾為本集團僱員，而在彼等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前，本集團按彼等的僱員職位向彼等支付僱員酬金。
- (3) 溫保馬先生於2014年4月16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
- (4) 戴亦一博士及陳志剛先生於2014年6月9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等亦曾於本公司一間附屬公司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而本集團按彼等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職位向彼等支付董事酬金。
- (5) 丘志明先生於2014年6月9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本公司董事或行政總裁概無放棄任何酬金，本集團亦無向本公司任何董事支付酬金作為加入本集團或加入後獎勵或作出董事離職補償。

概無董事就管理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事務而提供之其他服務獲支付退休福利或應收退休福利(2014年：無)。

年內概無就提前終止委任向董事支付補償金(2014年：無)。

概無就擔任本公司董事提供服務向該等董事之前僱主作出付款(2014年：無)。

年內概無以董事、董事之受控制法團及關連實體為受益人之貸款、準貸款或其他交易(2014年：無)。

除附註35所披露者外，並無有關本集團業務而本公司作為其中一方且本公司董事於其中(不論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於本年底或於年內任何時間存續)的重大交易、安排及合約(2014年：無)。

11 董事及行政總裁酬金以及五名最高薪人士 (續)

(b) 五名最高薪人士

本集團五名最高薪人士包括1名董事(2014年：1名)，其薪酬於上文分析中載列。年內其餘4名人士(2014年：4名)的薪酬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工資、薪金及花紅	4,001	3,286
退休金成本 — 定額供款計劃	191	196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報酬	2,303	3,064
	6,495	6,546

薪酬介乎以下範圍內：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5年 人數	2014年 人數
薪酬範圍：		
500,001港元至1,000,000港元	1	1
1,000,001港元至1,500,000港元	1	2
1,500,001港元至2,000,000港元	1	—
4,000,001港元至4,500,000港元	1	—
4,500,001港元至5,000,000港元	—	1

於年內，概無董事或任何五名最高薪人士從集團獲取任何酬金，作為招攬彼等加入本集團、加入本集團時或離開本集團的酬金或離職補償(2014年：無)

(c) 按等級劃分的高級管理層薪酬

本集團高級管理層之薪酬介乎以下範圍內：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5年 人數	2014年 人數
薪酬範圍：		
500,001港元至1,000,000港元	—	1
1,000,001港元至1,500,000港元	1	2
1,500,001港元至2,000,000港元	1	—
4,000,001港元至4,500,000港元	1	—
4,500,001港元至5,000,000港元	—	1

12 財務收入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利息收入	8,170	7,249
給予第三方之貸款利息收入(附註20)	7,861	—
短期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5,735	5,151
	<u>21,766</u>	<u>12,400</u>

13 所得稅費用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當期所得稅		
— 香港利得稅(附註(a))	—	—
— 中國企業所得稅	177,269	170,244
	<u>177,269</u>	<u>170,244</u>
遞延所得稅(附註22)	(6,708)	(8,015)
所得稅費用	<u>170,561</u>	<u>162,229</u>

(a) 香港利得稅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適用的香港利得稅稅率為16.5%(2014年：16.5%)。

(b) 中國企業所得稅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根據有關中國企業所得稅的現行法例、其詮釋及慣例計算須繳的中國企業所得稅稅率為25%(2014年：25%)。

13 所得稅費用(續)

(c) 海外所得稅

本公司根據開曼群島第22章公司法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一間獲豁免有限公司，故獲豁免繳納開曼群島所得稅。本公司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直接附屬公司乃根據英屬處女群島國際商業公司法註冊成立，故獲豁免繳納英屬處女群島所得稅。

本集團除所得稅前利潤的稅項與綜合公司業績適用的加權平均稅率計算所得理論金額的差額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除所得稅前利潤	710,569	587,456
按適用於各集團實體的法定稅率計算的稅項	164,065	146,864
並無確認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稅項虧損	1,182	—
無需課稅收入	(301)	—
不可扣稅費用	5,615	15,365
所得稅費用	170,561	162,229

附註：年內適用加權平均稅率為24.0%(2014年：27.6%)。適用加權平均稅率波動乃主要由於本集團相關公司的相對盈利能力變動所致。

14 每股盈利

基本

每股基本盈利按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除以年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5年	2014年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人民幣千元)	540,008	425,227
就每股基本盈利而言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1,906,457	1,710,467
每股基本盈利(每股人民幣分)	28.33	24.86

附註：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就每股基本盈利而言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經已追溯調整，以反映於2014年6月26日進行的本公司普通股資本化的影響(附註1.2(x))。

攤薄

由於本年度並無已發行具潛在攤薄效應的普通股，故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2014年：無)。

15 股息

於2016年3月29日舉行的會議上，董事建議派付末期股息每股本公司普通股11.0港仙(相當於約人民幣9.31分)，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合計約209,710,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177,420,000元)。該擬派股息並未計入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的應付股息內，惟將計入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部分。

於2015年3月9日舉行的會議上，董事建議派付末期股息每股本公司普通股10.0港仙(相當於約人民幣7.93分)，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合計約人民幣151,182,000元，並已於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派付及計入部分。

16 物業、廠房及設備

	樓宇 人民幣千元	租賃裝修 人民幣千元	機器及 設備 人民幣千元	傢具、 裝置及 設備 人民幣千元	車輛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14年1月1日							
成本	154,594	22,786	25,510	36,402	3,307	2,018	244,617
累計折舊	(15,717)	(10,563)	(6,526)	(11,275)	(1,813)	—	(45,894)
賬面淨值	138,877	12,223	18,984	25,127	1,494	2,018	198,723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							
期初賬面淨值	138,877	12,223	18,984	25,127	1,494	2,018	198,723
添置	2,266	21,473	115	14,582	390	65,324	104,150
轉撥	953	—	—	—	—	(953)	—
出售	—	—	—	(1,352)	—	—	(1,352)
折舊(附註9)	(7,332)	(10,413)	(3,143)	(7,984)	(1,310)	—	(30,182)
期末賬面淨值	134,764	23,283	15,956	30,373	574	66,389	271,339
於2014年12月31日							
成本	157,813	44,259	25,625	49,632	3,697	66,389	347,415
累計折舊	(23,049)	(20,976)	(9,669)	(19,259)	(3,123)	—	(76,076)
賬面淨值	134,764	23,283	15,956	30,373	574	66,389	271,339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期初賬面淨值	134,764	23,283	15,956	30,373	574	66,389	271,339
添置	279	41,535	16,632	45,026	978	132,674	237,124
轉撥	147,506	—	5,846	—	—	(153,352)	—
業務合併(附註32)	—	3,312	1,479	1,022	52	—	5,865
出售	—	—	(62)	(4,713)	—	—	(4,775)
折舊(附註9)	(10,911)	(30,527)	(4,700)	(13,956)	(460)	—	(60,554)
期末賬面淨值	271,638	37,603	35,151	57,752	1,144	45,711	448,999
於2015年12月31日							
成本	305,598	89,106	49,520	90,967	4,727	45,711	585,629
累計折舊	(33,960)	(51,503)	(14,369)	(33,215)	(3,583)	—	(136,630)
賬面淨值	271,638	37,603	35,151	57,752	1,144	45,711	448,999

16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已計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銷售成本	1,414	1,336
銷售及營銷費用	6,706	18,127
一般及行政費用	52,434	10,719
	60,554	30,182

17 土地使用權

本集團就位於中國的土地使用權按介乎10至50年的租約持有。土地使用權在未屆滿租賃期限內以直線法攤銷，賬面淨值分析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於1月1日	93,551	72,289
添置	—	23,086
攤銷費用(附註9)	(2,080)	(1,824)
於12月31日	91,471	93,551

土地使用權攤銷已計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銷售及營銷費用	866	650
一般及行政費用	1,214	1,174
	2,080	1,824

18 無形資產

	商譽 人民幣千元	購入商標 人民幣千元	電腦軟件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14年1月1日				
成本	—	3,090	30,804	33,894
累計攤銷	—	(557)	(5,220)	(5,777)
賬面淨值	—	2,533	25,584	28,117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				
期初賬面淨值	—	2,533	25,584	28,117
添置	—	—	3,580	3,580
攤銷費用(附註9)	—	(309)	(5,981)	(6,290)
期末賬面淨值	—	2,224	23,183	25,407
於2014年12月31日				
成本	—	3,090	34,384	37,474
累計攤銷	—	(866)	(11,201)	(12,067)
賬面淨值	—	2,224	23,183	25,407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期初賬面淨值	—	2,224	23,183	25,407
添置	—	—	12,440	12,440
業務合併(附註32)	2,887	7,100	—	9,987
攤銷費用(附註9)	—	(724)	(7,000)	(7,724)
期末賬面淨值	2,887	8,600	28,623	40,110
於2015年12月31日				
成本	2,887	10,190	46,824	59,901
累計攤銷	—	(1,590)	(18,201)	(19,791)
賬面淨值	2,887	8,600	28,623	40,110

18 無形資產 (續)

無形資產攤銷已計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的銷售及營銷費用以及一般及行政費用分別為人民幣4,816,000元(2014年：人民幣4,754,000元)及人民幣2,908,000元(2014年：人民幣1,536,000元)。

管理層於2015年12月31日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對本集團之商譽進行減值檢討。就減值檢討而言，商譽之可收回金額按使用價值計算釐定。使用價值計算使用管理層就五年期之減值檢討所批准之財政預算採用現金流預測。五年後之現金流量採用不超過3%之估計年度增長率預測。所採用的增長率不超過本集團經營所在市場的行業增長預測。採用的貼現率19%為除稅前，反映時間價值之市場評估以及與行業有關的特定風險。預算毛利率乃由管理層根據過往之表現及其對市場發展之預期釐定。管理層相信上述任何主要假設的任何合理可預見變動均不會導致商譽之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

19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於12月31日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非上市股權投資	15,600	—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收購五間於中國從事服裝及貼身衣物產品生產之實體的股本權益。

20 給予第三方之貸款

給予第三方之貸款人民幣105,000,000元指根據本集團之附屬公司與招商銀行訂立之委託貸款委託協議以及招商銀行與上海歐迪芬訂立之委託貸款協議通過招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招商銀行」)(作為貸款代理)向第三方上海歐迪芬內衣精品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歐迪芬」)墊付之委託貸款，作為年內收購上海歐迪芬業務之一部分，詳情披露於附註32。

該貸款按年利率9%計息，應於2017年償還且由上海歐迪芬兩名股東提供共同擔保及由上海歐迪芬所擁有的一幅土地及於其上所建的樓宇作抵押。

21 按金、預付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12月31日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預付款	15,267	20,114
增值稅留抵稅額	92,464	96,371
預付款項及按金	38,691	23,153
預付租賃費用	256,755	170,756
購買貨品預付款	10,243	26,661
其他	57,703	17,936
	471,123	354,991
減：非流動部分	(32,780)	(30,275)
流動部分	438,343	324,716

於2015年12月31日，除非金融資產的預付款外，本集團按金、預付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的公平值與其賬面值相若。

於2015年12月31日，本集團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賬面值以人民幣計值。

於2015年12月31日，本集團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均按正常商業條款全面履行。

22 遞延所得稅

當可合法以當期所得稅資產抵銷當期所得稅負債且遞延所得稅涉及同一稅務機關，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可被抵銷。

本集團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變動如下：

	存貨撇減 人民幣千元	應收賬款撥備 人民幣千元	退貨撥備 人民幣千元	未實現利潤 人民幣千元	結轉稅項虧損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總額 人民幣千元
於2014年1月1日	6,854	666	990	2,122	3,531	1,432	15,595
計入／(扣除)至損益(附註13)	2,320	(263)	(192)	3,519	(638)	3,269	8,015
於2014年12月31日	9,174	403	798	5,641	2,893	4,701	23,610
計入／(扣除)至損益(附註13)	322	(37)	140	(5,641)	(76)	12,000	6,708
於2015年12月31日	9,496	366	938	—	2,817	16,701	30,318

於2015年12月31日，本集團大部分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可於十二個月內收回。

22 遞延所得稅(續)

本集團之遞延所得稅負債變動如下：

	無形資產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於1月1日	—	—
業務合併(附註32)	1,778	—
於12月31日	1,778	—

結轉的稅項虧損可確認為遞延所得稅資產，惟須有可能透過日後應課稅溢利確認相關稅項利益。

於2015年12月31日，本集團於中國若干附屬公司未分配利潤的暫時性差額為人民幣852,989,000元(2014年：人民幣401,827,000元)。就分派該等保留利潤應付的預提所得稅，相關的遞延所得稅負債為人民幣85,299,000元(2014年：人民幣40,183,000元)並未被確認，原因為本公司控制該等中國附屬公司的股息政策，而董事已決定該等利潤不大有可能於可見未來被分派。

23 存貨

	於12月31日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	16,706	4,246
在產品	28,850	4,773
製成品	792,805	666,282
	838,361	675,301
減：減值虧損撥備	(37,984)	(36,695)
	800,377	638,606

存貨乃以成本及估計可變現淨值的較低者計值，並已為陳舊及滯銷存貨作出撥備。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確認的存貨撇減金額約為人民幣20,699,000元(2014年：人民幣36,695,000元)。

24 應收賬款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第三方款項	519,170	282,416
減：減值撥備	(1,465)	(1,611)
應收賬款 — 淨額	517,705	280,805

- (a) 於2015年12月31日，本集團應收賬款賬面值均與其公平值相若，並以人民幣計值。
- (b) 本集團應收賬款主要來自向具有合適信貸記錄的若干加盟商客戶作出的銷售收入。本集團一般就季節性產品授予加盟商客戶自發票日期起計60至90日的信貸期。本集團亦就加盟商客戶新門店首份產品訂單授予180至360日的信貸期。於2015年12月31日，按發票日期所作應收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賬款·總額		
— 30日以內	324,271	153,555
— 超過30日但於60日以內	76,202	89,133
— 超過60日但於90日以內	46,968	21,432
— 超過90日但於180日以內	41,165	12,851
— 超過180日但於360日以內	21,475	2,740
— 超過360日	9,089	2,705
	519,170	282,416

24 應收賬款(續)

(c) 本集團應收賬款分析如下：

	於12月31日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於信貸期內全數履行	456,692	242,701
已逾期但未減值	61,013	38,104
未履行及已減值	1,465	1,611
	519,170	282,416
減：減值撥備	(1,465)	(1,611)
應收賬款 — 淨額	517,705	280,805

於2015年12月31日，本集團應收賬款為人民幣1,465,000元(2014年：人民幣1,611,000元)已減值且已就其悉數計提撥備。個別減值的應收款項主要與處於預料以外的經濟困境中的若干加盟商客戶有關。

就已逾期但未減值應收賬款而言，根據過往經驗，董事相信毋須就該等結餘計提減值撥備，乃由於彼等的信貸質素並無重大變化，且該等結餘被視為可悉數收回。該等應收賬款與若干近期並無違約記錄的獨立債務人有關。本集團並無就該等債務人持有任何抵押品作為抵押。

本集團已逾期但未減值應收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12月31日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 30日以內	27,797	31,212
— 超過30日但於60日以內	14,184	4,886
— 超過60日但於90日以內	9,082	914
— 超過90日但於180日以內	3,870	290
— 超過180日但於360日以內	856	337
— 超過360日	5,224	465
	61,013	38,104

24 應收賬款(續)

(d) 本集團應收賬款的減值撥備變動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於1月1日	1,611	2,666
減值撥備	404	878
因收回而撥回減值	(550)	(1,933)
於12月31日	1,465	1,611

25 銀行結餘及現金

	於12月31日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950,639	921,337
初步期限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a)	210	150,000
受限制銀行存款(b)	9,225	9,225
銀行結餘及現金總額	960,074	1,080,562
以下列貨幣計值：		
人民幣	906,922	754,843
港幣	52,284	324,595
其他貨幣	868	1,124
	960,074	1,080,562

(a) 於2015年12月31日，本集團初步期限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的加權平均實際利率為每年3.45%(2014年：2.81%)。

(b) 抵押予銀行的受限制銀行存款作為建設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抵押品。

(c) 在中國轉換以人民幣列值的結餘至外幣及將資金匯出中國境外須遵守中國政府頒佈的外匯管制規則及法規。

26 股本及股份溢價

	普通股數目	股本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總額 人民幣千元
於註冊成立日期(附註(a))	10,000	1	—	1
發行普通股(附註(b))	90,000	5	429,994	429,999
股份溢價資本化(附註(c))	1,499,900,000	92,301	(92,301)	—
於首次公開發售發行普通股(附註(d))	406,457,000	25,013	1,136,655	1,161,668
股份發行成本(附註(e))	—	—	(42,354)	(42,354)
於2014年及2015年12月31日	1,906,457,000	117,320	1,431,994	1,549,314

附註：

- (a) 於2014年1月28日註冊成立後，本公司的法定股本為50,000美元，分為5,000,000股每股面值0.01美元的股份。
- 於其註冊成立後，於2014年1月30日向 Reid Services Limited 配發及發行1股股份並按其面值轉讓予大同。同日，分別向大同、今日資本及大運按面值配發及發行8,480股、1,269股及250股每股面值0.01美元的普通股。此等股份在各方面享有與已發行股份同等權益。
- (b) 於2014年2月25日，向大同、今日資本及大運分別配發及發行本公司的71,829股、11,421股及2,250股普通股，代價分別約為人民幣130,731,000元、人民幣54,560,000元及人民幣10,748,000元。同日，根據一份股份認購協議，向宇鋒配發及發行本公司4,500股普通股，代價約為人民幣233,960,000元。此等股份在各方面享有與已發行股份同等權益。
- 較90,000股面值人民幣5,000元的已發行股份超出的差額計入股份溢價賬，為數人民幣429,994,000元。
- (c) 根據於2014年6月9日通過的決議案：(a)通過緊接本公司股份於2014年6月26日上市前增設4,995,000,000股每股0.01美元的股份，本公司法定股本由50,000美元增加至50,000,000美元，而此等股份在各方面享有與已發行股份同等權益；及(b)本公司將金額14,999,000美元資本化，透過將該等金額用於悉數支付於緊接全球發售前按比例向股東配發及發行的合共1,499,900,000股股份股款，入賬為本公司股份溢價賬。
- (d) 於2014年6月26日，本公司透過全球發售按發售價每股3.60港元發行406,457,000股每股0.01美元的普通股，總代價為約1,463,245,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1,161,668,000元)。此等股份在各方面享有與已發行股份同等權益。
- (e) 股份發行成本主要包括包銷佣金、律師費用、申報會計師費用及其他有關成本。發行新普通股直接應佔的增量成本人民幣42,354,000元乃視作股份溢價的扣減。並非發行新普通股直接應佔的其他股份發行成本為人民幣39,142,000元，乃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確認為費用。

27 其他儲備

	合併儲備	法定儲備	資本儲備	供款儲備	以權益結算的 股份報酬儲備	匯兌儲備	其他儲備總額
	人民幣千元 附註(a)	人民幣千元 附註(b)	人民幣千元 附註(c)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14年1月1日	420,000	37,749	192,790	—	5,726	—	656,265
重組影響	(428,938)	—	—	—	—	—	(428,938)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報酬							
— 僱員服務價值	—	—	—	—	8,851	—	8,851
匯兌差額	—	—	—	—	—	(4,479)	(4,479)
於2014年12月31日	(8,938)	37,749	192,790	—	14,577	(4,479)	231,699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報酬							
— 僱員服務價值	—	—	—	—	7,019	—	7,019
— 歸屬轉撥	—	—	—	9,119	(9,119)	—	—
匯兌差額	—	—	—	—	—	5,478	5,478
於2015年12月31日	(8,938)	37,749	192,790	9,119	12,477	999	244,196

附註：

(a) 合併儲備

合併儲備指對銷於附屬公司的投資後，本集團根據附註1.2所披露重組就收購附屬公司支付的總代價與所收購附屬公司總資本之間的差額。

(b) 法定儲備

根據中國相關法律及法規以及本公司於中國註冊成立附屬公司的公司章程細則，本公司於中國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在根據中國會計準則對銷往年任何虧損後及派付純利前須轉撥其每年法定純利的10%至法定盈餘公積金。當法定盈餘公積金結餘達到該等附屬公司股本的50%時，股東可自行決定是否繼續轉撥任何款項。法定盈餘公積金可用於對銷過往年度虧損（如有），也可通過按股東現時持有的股權比例向股東發行新股或增加股東現時所持股份的票面價值來轉換為股本，惟法定盈餘公積金轉於發行新股後的餘額不可少於股本的25%。

(c) 資本儲備

於2013年1月1日，資本儲備指投資者向廣東都市麗人注資產產生的現金代價超出實繳股本的差額。

於2013年7月29日，廣東都市麗人透過將其於2012年12月31日的權益總額轉換為420,000,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普通股，從而轉為股份有限公司。廣東都市麗人權益總額超過已發行股本面值總額的差額人民幣192,790,000元已於綜合資產負債表中確認為資本儲備。

28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報酬

為本集團僱員利益而設的實體深圳博時及天津達明合共持有廣東都市麗人2.5%股本權益，並且設有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以換取僱員向本集團提供服務。深圳博時及天津達明所持廣東都市麗人股本權益已被間接轉讓予本公司，而股份獎勵計劃則於重組完成後實際上由大運接手。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授出的普通股數目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5年	2014年
於1月1日	33,450,000	33,150,000
授出	—	2,700,000
歸屬	(11,655,000)	—
失效	(150,000)	(2,400,000)
於12月31日	21,645,000	33,450,000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根據計劃授出的股份獎勵受到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主板成功上市（「上市」）及上市後3年的服務期所限。

根據計劃授出的股份獎勵的可行權時間表如下：

- 35%將於上市日期起的一週年可行使；
- 35%將於上市日期起的二週年可行使；及
- 30%將於上市日期起的三週年可行使。

由於本公司獲得與合資格僱員服務相關的利益，授予權益工具以換取僱員服務的公平值被確認為費用。將予支出費用總額乃根據所授予權益工具的公平值減認購該等工具的成本釐定，並按各授予的不同歸屬期攤銷，並作為以權益結算的股份報酬儲備於權益確認。於2014年1月1日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授予的公平值為每股人民幣2.98元。

股份報酬所產生的費用已計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一般及行政費用	4,938	6,196
銷售及營銷費用	2,081	2,655
	7,019	8,851

29 應付賬款

	於12月31日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第三方款項	489,652	266,470
應付關連方款項(附註35(c))	5,759	3,488
	495,411	269,958

於2015年12月31日，本集團應付賬款為不計息，且因期限較短，其賬面值與公平值相若。

於2015年12月31日，應付賬款以人民幣計值。應付賬款按發票日期呈列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12月31日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賬款		
— 30日以內	69,468	21,588
— 超過30日但於60日以內	125,427	94,225
— 超過60日但於90日以內	154,705	68,690
— 超過90日但於180日以內	94,683	62,839
— 超過180日但於360日以內	30,864	22,048
— 超過360日	20,264	568
	495,411	269,958

30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12月31日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應付款項	45,448	5,841
客戶預付貨款	37,311	43,588
應付薪金及福利	52,626	35,816
所得稅以外應計稅項	7,643	12,029
加盟商保證金	65,176	57,473
銷售退貨撥備	3,753	3,193
應計上市費用	—	17,160
應付業務合併費用(附註32)	5,000	—
其他應計費用及應付款項	66,599	34,652
	283,556	209,752

於2015年12月31日，除銷售退貨撥備及客戶預付貨款為非金融負債外，本集團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為不計息，且因期限較短，其公平值與賬面值相若。

於2015年12月31日，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以人民幣計值。

31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

(a) 除所得稅前利潤與營運所得現金淨額之對賬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除所得稅前利潤	710,569	587,456
調整：		
—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附註16)	60,554	30,182
— 土地使用權攤銷(附註17)	2,080	1,824
— 無形資產攤銷(附註18)	7,724	6,290
— 應收賬款減值撥備(附註24)	404	878
— 存貨撇減(附註23)	20,699	36,695
— 財務收入(附註12)	(21,766)	(12,400)
— 外匯收益淨額	(1,614)	(4,678)
—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報酬(附註28)	7,019	8,851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淨額(附註8)	94	139
	785,763	655,237
營運資金變動：		
— 應收賬款增加	(217,180)	(111,074)
— 受限制銀行存款減少(附註25)	—	7,000
— 按金、預付款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	(106,856)	(237,591)
— 存貨增加	(92,792)	(270,945)
— 應付賬款增加	219,525	50,658
—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減少	(20,018)	(17,828)
經營所得現金	568,442	75,457

(b)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於綜合現金流量表，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包括：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已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賬面淨值(附註16)	4,775	1,352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 淨額(附註8)	(94)	(139)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4,681	1,213

32 業務合併

於2015年3月1日，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天津歐迪芬服裝銷售有限公司（「天津歐迪芬」）與數位獨立第三方訂立資產轉讓協議（「資產轉讓協議」），據此，天津歐迪芬同意收購由上海歐迪芬擁有的品牌貼身衣物產品（以歐迪芬、璐比及伊夏品牌的名義）的設計、研究、開發、銷售及製造業務以及若干相關資產及負債（「收購事項」），代價為人民幣92,000,000元（可根據資產轉讓協議條款進行若干下調）。收購事項已於2015年6月完成，由訂約方計算的最終代價為人民幣79,800,000元。

作為收購事項的一部分，本集團同意以兩年期委託貸款人民幣105,000,000元的方式為上海歐迪芬提供財務資助，有關詳情披露於附註20。

上海歐迪芬為中國具有影響力的貼身衣物零售商及製造商，專注於高端市場。歐迪芬品牌源於台灣，於1993年進入中國市場，是中國悠久的貼身衣物高端品牌之一，擁有良好的客戶知名度。收購事項符合本集團優化產品及品牌組合的發展策略，將令本集團於中國貼身衣物高端市場佔有一席之地。此外，由於收購之業務與本集團行業相同，本集團亦預計通過規模經濟減少成本。收購事項產生之商譽人民幣2,887,000元主要由於獲得營運協同效應所致。

下表概述收購事項之收購代價、收購資產及所承擔負債於收購日期之公平值。

	於2015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收購代價	
— 已付現金	74,800
— 應付款項	5,000
收購代價總額	79,800
	於2015年6月1日 人民幣千元
已收購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負債之已確認金額	
物業、廠房及設備	5,865
無形資產	7,100
存貨	89,677
應收賬款	20,124
其他應收款項	11,072
應付賬款	(5,928)
其他應付款項	(49,219)
遞延所得稅負債	(1,778)
可識別資產淨值總額	76,913
商譽	2,887
	79,800

32 業務合併(續)

收購事項之相關成本並不重大且已計入一般及行政費用。自完成起期間，收購業務對本集團貢獻之收入為人民幣179,942,000元，其貢獻之業績對本集團而言並不重大。倘收購事項已於2015年1月1日發生，本集團於此期間之收入及業績並無重大不同。

33 本公司資產負債表及儲備

本公司資產負債表

	於12月31日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於附屬公司之權益(附註(a))	1,300,993	444,577
流動資產		
其他應收款項	44	324
應收一間附屬公司款項(附註(b))	142,819	1,106,730
銀行結餘及現金	51,467	9,288
	194,330	1,116,342
資產總值	1,495,323	1,560,919
權益		
資本及儲備		
股本(附註26)	117,320	117,320
股份溢價(附註26)	1,431,994	1,431,994
其他儲備	101,574	7,559
累計虧損	(159,719)	(6,811)
權益總額	1,491,169	1,550,062
負債		
流動負債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4,154	10,857
負債總額	4,154	10,857
權益及負債總額	1,495,323	1,560,919

鄭耀南
董事

張盛鋒
董事

33 本公司資產負債表及儲備(續)

本公司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於2014年1月28日	—
期內虧損	(6,811)
於2014年12月31日	(6,811)
年內虧損	(1,733)
股息	(151,175)
於2015年12月31日	(159,719)

本公司其他儲備

	以權益結算的		匯兌儲備 人民幣千元	其他儲備總額 人民幣千元
	供款儲備 人民幣千元	股份報酬 人民幣千元		
於2014年1月28日	—	5,726	—	5,726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報酬				
— 僱員服務價值	—	8,851	—	8,851
匯兌差額	—	—	(7,018)	(7,018)
於2014年12月31日	—	14,577	(7,018)	7,559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報酬				
— 僱員服務價值	—	7,019	—	7,019
— 歸屬轉撥	9,119	(9,119)	—	—
匯兌差額	—	—	86,996	86,996
於2015年12月31日	9,119	12,477	79,978	101,574

33 本公司資產負債表及儲備(續)

附註：

(a) 於附屬公司之權益

	於12月31日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有關股份付款的注資	21,596	14,577
向附屬公司貸款	1,279,397	430,000
	1,300,993	444,577

注資與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授予附屬公司僱員之股份有關。有關股份獎勵計劃進一步詳情，請參閱附註28。

向附屬公司貸款為無抵押以及不計息。該等貸款並無固定還款期，以及被視為對附屬公司的股本注資。

(b) 應收一間附屬公司款項為無抵押、不計息及須於要求時償還。該等結餘的賬面值主要以港元計值及與其公平值相若。

34 承擔

(a) 資本承擔

於2015年12月31日，本集團尚未就以下資本承擔作出撥備：

	於12月31日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已批准但尚未訂約： 物業、廠房及設備	274,954	374,812
已訂約但未撥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	59,260	66,091
無形資產	11,881	13,178
	71,141	79,269

34 承擔(續)

(b) 經營租賃承擔

於2015年12月31日，有關不可撤銷經營租賃項下的樓宇的未來最低租賃付款總額如下：

	於12月31日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不超過1年	250,622	69,262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441,382	83,768
超過5年	23,269	569
	715,273	153,599

35 關連方交易

倘一方可直接或間接控制另一方或對另一方所作財務及營運決策具有重大影響，則雙方均被視為有關連。倘雙方受共同控制，彼此亦屬關連方。

下文載列本集團與其關連方在年內正常業務過程中所進行的重大交易概要以及於2015年12月31日關連方交易所產生的結餘。

(a) 姓名／名稱及與關連方關係

	與本集團關係
張盛鋒先生	董事
林宗宏先生	董事
汕頭市盛強針織實業有限公司(「汕頭盛強」)	由張盛鋒先生配偶的兄弟控制
汕頭市茂盛針織內衣有限公司(「汕頭茂盛」)	由林宗宏先生的兄弟控制

35 關連方交易 (續)

(b) 與關連方交易 — 購買貨品：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持續交易：		
汕頭盛強	24,532	21,536
汕頭茂盛	21,543	22,131
	46,075	43,667

向該等關連方購買貨品乃按雙方同意的條款及條件，而購買價格乃由成本加成基礎而釐定，提價率則不超過9%。

(c) 與關連方結餘 — 應付款項

	於12月31日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結餘(附註29)：		
汕頭盛強	5,594	1,838
汕頭茂盛	165	1,650
	5,759	3,488

該等應付賬款為無抵押、不計息及無固定付款期。

(d) 主要管理層酬金

本公司董事及本集團其他主要管理層成員的酬金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工資、薪金及花紅	7,669	6,439
退休金成本 — 界定供款計劃	384	425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報酬	2,251	3,262
	10,304	10,126

36 本集團主要附屬公司及合營公司資料

(a) 本集團於2015年12月31日的主要附屬公司資料如下：

公司名稱	註冊地點	實繳股本／註冊股本	本集團 持有權益	主要業務／營運地點
直接持有：				
都市麗人(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1股1美元	100%	投資控股／香港
間接持有：				
廣東都市麗人實業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420,000,000元	100%	銷售貼身衣物／中國
北京紫色陽光銷售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1,000,000元	100%	銷售貼身衣物／中國
深圳市都市麗人服裝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2,000,000元	100%	銷售貼身衣物／中國
武漢市都市麗人銷售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1,000,000元	100%	銷售貼身衣物／中國
廣州市都市麗人服裝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2,000,000元	100%	銷售貼身衣物／中國
長沙市凡雪服裝貿易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1,000,000元	100%	銷售貼身衣物／中國
南京草一色服裝銷售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1,000,000元	100%	銷售貼身衣物／中國
天津都市風尚服裝銷售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30,000,000元	100%	銷售貼身衣物／中國
重慶市凡雪服裝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20,000,000元	100%	銷售貼身衣物／中國
上海市凡雪服裝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3,000,000元	100%	銷售貼身衣物／中國
惠州市凡雪服裝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1,000,000元	100%	銷售貼身衣物／中國
天津都市麗人電子商務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10,000,000元	100%	銷售貼身衣物／中國
天津自在時光服裝銷售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15,000,000元	100%	銷售貼身衣物／中國
天津歐迪芬服裝銷售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100,000,000元	100%	銷售貼身衣物／中國
廣東都市麗人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15,000,000元	100%	銷售貼身衣物／中國
北京都市絲語銷售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1,000,000元	100%	銷售貼身衣物／中國
都市麗人(深圳)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10,000,000元	100%	銷售貼身衣物／中國
廣東艾蒂薇科技發展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10,000,000元	100%	銷售貼身衣物／中國
都市麗人(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香港	10,000股1港元	100%	投資控股／香港
都市麗人(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香港	10,000股1港元	100%	投資控股／香港
自由時光(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香港	1股1港元	100%	投資控股／香港
歐迪芬(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香港	1股1港元	100%	投資控股／香港
都市麗人(香港)工業有限公司	香港	1股1港元	100%	投資控股／香港

36 本集團主要附屬公司及合營公司資料(續)

(b) 本集團於2015年12月31日的合營公司資料如下：

公司名稱	註冊地點	實繳股本	本集團 持有權益	主要業務／營運地點
廣東東都實業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10,000,000元	19.9%	房地產開發／中國

37 期後事項

自2015年12月31日至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於2016年3月29日獲董事會批准日期期間，並無重大期後事項。

五年財務摘要



本集團過往五個財政年度之業績、資產及負債之摘要載列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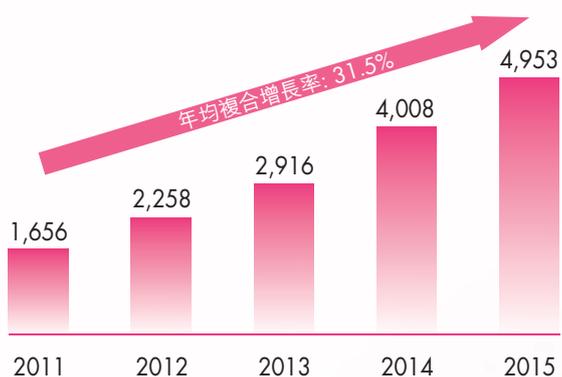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4,953,415	4,007,636	2,916,266	2,257,626	1,655,803
毛利	2,114,794	1,567,519	1,068,857	616,675	400,196
毛利率	42.7%	39.1%	36.7%	27.3%	24.2%
經營利潤	688,803	575,056	371,466	255,842	222,665
經營利潤率	13.9%	14.3%	12.7%	11.3%	13.4%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	540,008	425,227	275,508	192,742	168,609
淨利潤率	10.9%	10.6%	9.4%	8.5%	10.2%

	於12月31日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結餘及現金	960,074	1,080,562	306,252	209,870	162,106
借款	—	—	—	27,000	27,457
非流動資產	766,268	444,182	334,673	290,688	186,356
流動資產	2,716,499	2,324,689	972,423	799,880	685,932
非流動負債	1,778	—	—	—	22,722
流動負債	842,127	531,339	619,539	484,245	286,133
流動資產淨值	1,874,372	1,793,350	352,884	315,635	399,799
資產總值	3,482,767	2,768,871	1,307,096	1,090,568	872,288
負債總額	843,905	531,339	619,539	484,245	308,855
權益總額	2,638,862	2,237,532	687,557	606,323	563,433

	2015年	2014年	2013年	2012年	2011年
實際稅率	24.0%	27.6%	26.5%	26.8%	25.8%
營銷及推廣費用比率(作為收入百分比)	2.2%	1.6%	2.1%	2.6%	0.6%
僱員福利費用比率(作為收入百分比)	9.6%	6.6%	7.9%	6.2%	5.3%
平均權益總額回報率	22.2%	29.1%	42.6%	33.0%	52.7%
平均資產總值回報率	17.3%	20.9%	23.0%	19.6%	30.6%
資產負債比率	淨現金	淨現金	淨現金	淨現金	淨現金
流動比率(倍)	3.2	4.4	1.6	1.7	2.4
速動比率(倍)	2.3	3.2	0.9	1.0	1.7
平均存貨週轉期(天)	92.5	78.0	72.3	59.0	44.4
平均應收賬款週轉期(天)	29.4	20.6	22.0	20.0	8.8
平均應付賬款週轉期(天)	49.2	36.6	45.1	42.6	25.2

收入

人民幣百萬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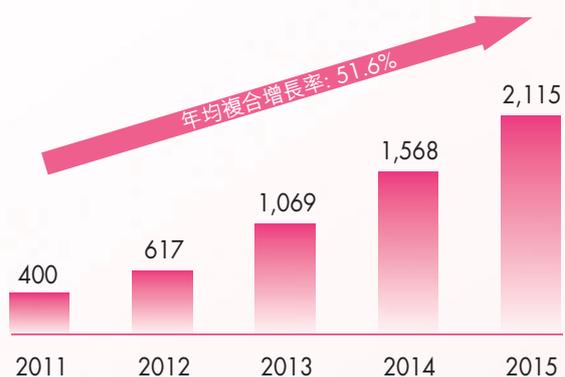


毛利

人民幣百萬元

毛利率

24.2% 27.3% 36.7% 39.1% 42.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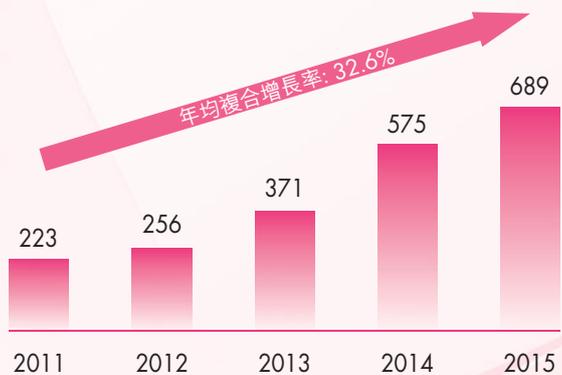


經營利潤

人民幣百萬元

經營利潤率

13.4% 11.3% 12.7% 14.3% 13.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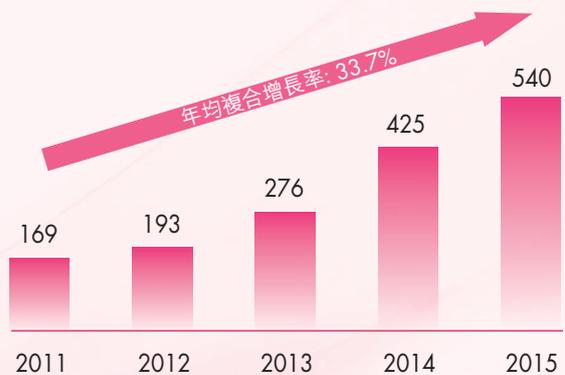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

人民幣百萬元

淨利潤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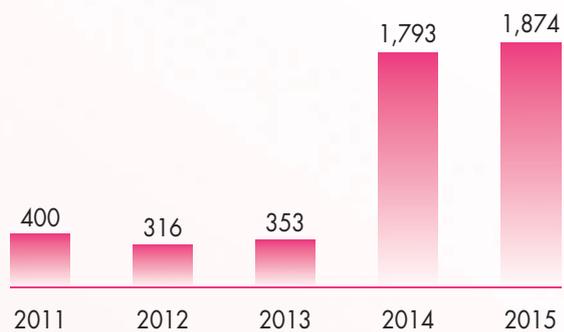
10.2% 8.5% 9.4% 10.6% 10.9%



五年財務摘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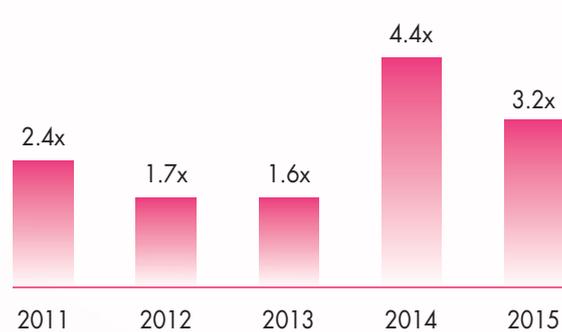
淨營運資本

人民幣百萬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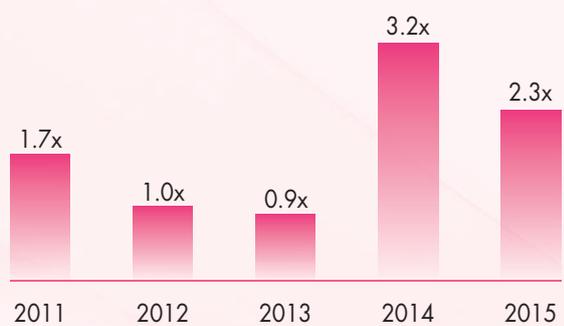
淨營運資本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流動比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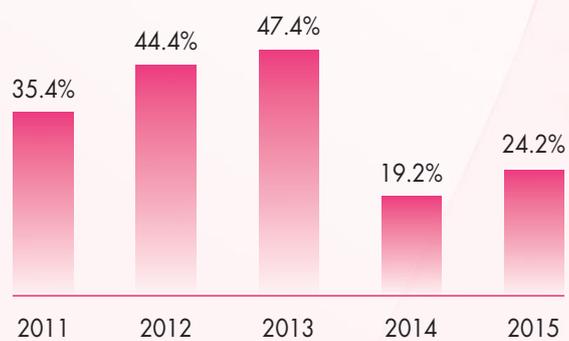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速動比率



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流動負債

負債／資產比率



負債／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值